

出國報告（出國類別：開會）

參加第 24 屆 OECD 年度資深財務管理
及報導官員研討會與赴比利時政府相關
機構參訪其會計理論及實務
出國報告

服務機關：行政院主計總處

姓名職稱：王專門委員惠津、張專員浚仰

派赴國家/地區：法國巴黎、比利時布魯塞爾

出國期間：113 年 3 月 2 日至 10 日

報告日期：113 年 6 月 5 日

摘要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年度資深財務管理及報導官員研討會，係由會員國資深預算官員工作小組舉行之國際年會，著重探討政府預算、政府會計架構和採用權責發生制相關議題，亦就各國近期重大財務管理及會計報導革新之實務經驗交換意見，並由國際公共部門會計準則委員會（International Public Sector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報告當前研議項目與國際公共部門會計準則（International Public Sector Accounting Standards）實施情形，供會員國參考。我國於 2021 年起獲邀參加研討會，本次係第 4 次參加會議，主要係就強化財政報告、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合併財務報表、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等當前世界各國在精進政府財務管理與報導策進作為及未來挑戰等，進行簡報、討論並交換意見，冀期各與會官員能深入瞭解各議題內涵，以為其日後精進財務革新及研提對策之參考。

茲以比利時聯邦政府之公共部門會計採權責發生基礎，預算編製採現金基礎之實況，與我國較為類似，且已訂有聯邦國家預算和會計組織之法律、適用於聯邦國家、社群、大區和共同社群委員會會計計畫之皇家法令，另設有公共會計委員會訂定適用之會計準則，作為聯邦政府會計處理之準據，與我國制定會計法或核定各類政府會計規制之作法相近，爰為瞭解其近年政府會計規範及實務推動情形等，於 2024 年第 24 屆 OECD 年度資深財務管理及報導官員研討會會前就近參訪比利時聯邦公共服務策略機構（FOD Beleid en Ondersteuning SPF Stratégie et Appui, BOSA）所屬聯邦會計及採購總局（DG Federal Accountant and Procurement, DGFAP）就該國聯邦政府會計規範、聯邦政府財務報告及公庫撥款處理、聯邦合併帳目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編製情形等重要議題進行交流，作為後續精進我國政府會計報導實務之參考。

目次

壹、參加目的.....	1
貳、會議過程.....	2
一、會議時間.....	2
二、會議議程.....	2
三、會議重點.....	3
(一) 強化財政報告.....	3
1. DIFR 之發展背景	3
2. DIFR 的特點	4
3. AI 的運用與挑戰	5
4. 案例分享.....	7
(二) 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	15
1. IPSASB	15
2. IASB	18
3. EUROSTAT	23
(三) 超越基礎：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	24
1. 愛爾蘭.....	24
2. 義大利.....	26
3. 南韓.....	28
4. 奧地利.....	29
(四) 分組討論（C. 合併財務報表）.....	30
1. 澳洲.....	30
2. EUROSTAT	32
(五) 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	33
1. 美國.....	33
2. 英國.....	35
3. 歐盟.....	36
4. 聯合國.....	36
5. 未來展望.....	36
(六) 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	37
1. 芬蘭.....	37

2.法國.....	41
(七) OECD 秘書處報告和未來的工作事項.....	46
1.OECD 秘書處報告.....	46
2.歐盟執行委員會結構改革支持總署 (DG REFORM)	46
參、參訪過程.....	48
一、比利時政府會計規範.....	48
二、比利時聯邦政府財務報告及公庫撥款處理.....	56
三、比利時 2022 年聯邦合併帳目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編製情形.....	57
四、其他議題.....	61
肆、心得與建議.....	63
一、會議部分.....	63
(一) 強化財政報告－以我國中央政府決算資訊視覺化為例.....	63
(二) 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以我國維護現行公報為例.....	64
(三) 超越基礎：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以我國政府會計報告為例.....	64
(四) 分組討論 (C 組：合併財務報表)－以我國政府財務報表為例.....	65
(五) 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以我國 COVID-19 疫情期間紓困補貼措施為例.....	66
(六) 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精進－以我國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即時管理性報表為例	66
二、參訪部分.....	67
(一) 比利時政府會計規範.....	67
(二) 財務報告與公庫撥款處理.....	68
(三)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	69
參考文獻.....	70
附錄 1：第 24 屆年度資深財務管理及報導官員研討會發言稿	73
附錄 2：會議及參訪照片	74

表目次

表 1	捷克政府 Monitor 平台覆蓋部分	13
表 2	IPSASB 目前進行財務報告專案	16
表 3	IFRS 應用問題、治理及分類標準計畫	20
表 4	IFRS 準則制定計畫	21
表 5	IFRS 維護計畫	22
表 6	義大利的會計準則	27
表 7	美國 2023 年防範不當付款的成果	35
表 8	比利時聯邦政府 2022 年合併資產負債表	58
表 9	比利時聯邦政府 2022 年合併損益表	59
表 10	比利時聯邦政府 2022 年預算執行摘要表	60

圖目次

圖 1	合理化財政報告的架構.....	4
圖 2	數位化和互動式財政報告（DIFR）的特點.....	5
圖 3	AI 和 Gen AI 的力量.....	6
圖 4	冰島政府財務報導網頁.....	9
圖 5	冰島政府財務報導運用 Power BI 工具.....	9
圖 6	冰島政府財務報導管理儀表板.....	10
圖 7	冰島政府以 Power BI 工具呈現財務資訊.....	11
圖 8	捷克政府 Monitor 人口網站建立歷程.....	12
圖 9	捷克政府合併財務報表.....	13
圖 10	捷克首都布拉格財務報表資料.....	14
圖 11	捷克首都布拉格財務分析報告.....	14
圖 12	公共財政管理與永續發展.....	17
圖 13	IPSASB 永續發展標準制定考慮面向.....	18
圖 14	氣候相關揭露永續發展報告標準訂定程序.....	18
圖 15	愛爾蘭中央政府會計準則.....	25
圖 16	愛爾蘭以人為本的財務報導.....	25
圖 17	義大利會計改革的期程.....	26
圖 18	南韓的國家財務報告.....	28
圖 19	奧地利政府 2013 年向完全權責發生基礎邁進.....	29
圖 20	美國緊急援助計畫付款管理框架.....	34
圖 21	芬蘭的 RPA 之旅.....	38
圖 22	芬蘭機器人處理採購發票流程.....	39
圖 23	芬蘭的智慧自動化路線.....	40
圖 24	法國臨時帳戶處理輔助儀表板.....	42
圖 25	法國 TOIP 統計儀表板（來電儀表板）.....	42
圖 26	法國 TOIP 統計儀表板（撥出電話儀表板）.....	43
圖 27	法國 TAAP 交叉引用了 20 個資料集.....	44
圖 28	比利時政府結構.....	49
圖 29	比利時政府會計法律架構.....	50
圖 30	比利時聯邦政府視覺化圖表－2024 年預算.....	62

壹、參加目的

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以下簡稱 OECD）之資深預算官員委員會（Committee of Senior Budget Officials，以下簡稱 SBO），主要目標是從整個政府的角度透過適當的預算治理和管理，協助 OECD 會員國確保財政可持續性以及有效和高效的資源分配。SBO 定期召開之年度資深財務管理及報導官員研討會，係每年 3 月間於法國舉行，近年來均由國際公共部門會計準則委員會（International Public Sector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以下簡稱 IPSASB）報告當前研議項目與國際公共部門會計準則（International Public Sector Accounting Standards，以下簡稱 IPSASs）實施情形，並由會員國提出其近期重大財務管理及會計報導革新之議題實況，以供會員國政府參考。

為廣續瞭解國際政府會計發展趨勢及會員國推動情形，並增加與 OECD 及重要國家官員交流機會，本（2024）年續請駐法國代表處協洽 OECD 第 24 屆年度資深財務管理及報導官員研討會相關事宜，本次係第 4 次參加會議，主要係就強化財政報告、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合併財務報表、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等當前世界各國在精進政府財務管理與報導革新作為及未來挑戰等，進行簡報、討論並交換意見，冀期各與會官員能深入瞭解各議題內涵，以為其日後財務革新及研提對策之參考。

另鑑於本次研討會舉辦地法國巴黎之鄰近國家比利時，其公共部門之會計採權責發生基礎及預算採現金基礎之實況，與我國頗為類似，且其聯邦政府係以 2003 年 5 月 22 日關於聯邦國家預算和會計組織之法律、2009 年 11 月 10 日制定適用於聯邦國家、社群、大區和共同社群委員會會計計畫之皇家法令，另並設有公共會計委員會制定適用之會計準則，作為聯邦政府會計處理之準據，與我國訂定或核定各類政府會計規制之作法相近，爰為瞭解其近年政府會計規範及實務推動情形等，本年於本次研討會會前就近參訪比利時聯邦公共服務策略機構（FOD Beleid en Ondersteuning SPF Stratégie et Appui，以下簡稱 BOSA）所屬聯邦會計及採購總局（DG Federal Accountant and Procurement，以下簡稱 DGFAP），就該國聯邦政府會計規範、聯邦政府財務報告及公庫撥款處理、聯邦合併帳目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編製情形等重要議題進行交流，作為後續精進我國政府會計報導實務之參考。在此特別感謝我國駐法國代表處及駐歐盟兼駐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積極協助，使本次會議暨參訪行程能順利完成。

貳、會議過程

本次會議分兩天 7 場次舉辦，依序說明會議時間、議程及重點如下。

一、會議時間

本次會議於本年 3 月 7 日及 8 日舉行，起訖時間分別為：

(一)3 月 7 日巴黎時間 9 時 30 分至 18 時（臺灣時間 3 月 7 日 16 時 30 分至 3 月 8 日 1 時）。

(二)3 月 8 日巴黎時間 9 時 30 分至 13 時（臺灣時間 3 月 8 日 16 時 30 分至 20 時）。

二、會議議程

3 月 7 日星期四	
09:30-09:45	主席及秘書處致歡迎詞（Welcome by Chair and OECD Secretariat） 與會代表團自我介紹（Delegates' Introduction）
09:45-11:15	強化財政報告（Empowering Fiscal Reporting）
11:15-11:45	休息時間（Coffee Break）
11:45-13:00	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Report on Standards Setting Activities）
13:00-14:30	午餐時間（Lunch Break）
14:30-16:00	超越基礎：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Beyond Basics: New Approaches in Implementing Accrual Accounting）
16:00-16:30	休息時間
16:30-18:00	分組討論（Breakout Groups Session）
3 月 8 日星期五	
09:30-11:00	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Managing Payments in Emergencies）
11:00-11:30	休息時間
11:30-12:45	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Using New Technologies i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in the Public Sector）
12:45-13:00	秘書處報告和未來的工作事項（Report by the Secretariat and Future Work）
13:00	主席致閉幕詞（Closing by Chair and OECD Secretariat）

註：本表所列均為巴黎時間。

三、會議重點

本次會議探討強化財政報告、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超越基礎：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分組討論（分為 A.或有負債、B.永續發展報告及 C.合併財務報表議題，我國選擇 C.議題參加）、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OECD 秘書處報告和未來的工作等相關議題，說明如下。

（一）強化財政報告

在任何繁榮的民主國家，公共資金的可用性和分配的透明度至關重要。財政報告是政府實現對國民及代表其透明和負責的主要工具。然而，僅有透明度還不夠，財政報告還需要滿足閱讀者需求和能夠讓不具備專業知識者理解。財政報告越來越需要增加其他服務，包括推廣可信的財政資訊、增強公眾對關鍵財政問題的理解，及提高其財政知識以支撐政府面對民主討論後之挑戰和機會。這些都需要負責任地運用新技術，使財務資訊更容易獲取並對使用者的需求進行客製化，以及發展更好的溝通技術，使數字更有意義。本節主要係由 OECD 簡述數位化和互動式財政報告（Digital and interactive fiscal reporting，以下簡稱 DIFR）之發展背景、DIFR 的特點以及未來人工智慧（Artificial Intelligence，以下簡稱 AI）的運用與挑戰等，並由 OECD 所發布 10 個 DIFR 平台研究案例中的冰島及捷克共和國（以下簡稱捷克）兩國，分享其強化財政報告措施及策略。

1. DIFR之發展背景

政府財政報告的編製及提供是一項複雜的工作。在政府財政挑戰日益嚴峻、數位化潮流及提供全面可靠的財務數據需求下，財政報告如何讓使用者滿意，已面臨十字交叉路口。

傳統財政報告（即預算文件和財務報告）為政府履行其對公民及其代表的課責和透明度及與利害相關者進行溝通的橋樑。政府財政報告使用者對於細節和複雜性的渴望越來越強烈，如一些政府財政報告使用者希望了解政府支出和財務狀況的整體情況，期待財政報告存有完全連接的「報告鏈」、財政報告能充分體現關鍵數據和分析等。然這些多面向需求涵蓋不同機關（構）範圍、分類或時間序列，政府財政報告要滿足這些不同的目的和需求，勢必須透過 DIFR，始有利於與財務報告使用者進行有效溝通、建立信任、增強使用者的便利性，以利其對報告框架進行雙向評估，並確保財務數據的一致性和可比較性之合理化財政報告架構（詳圖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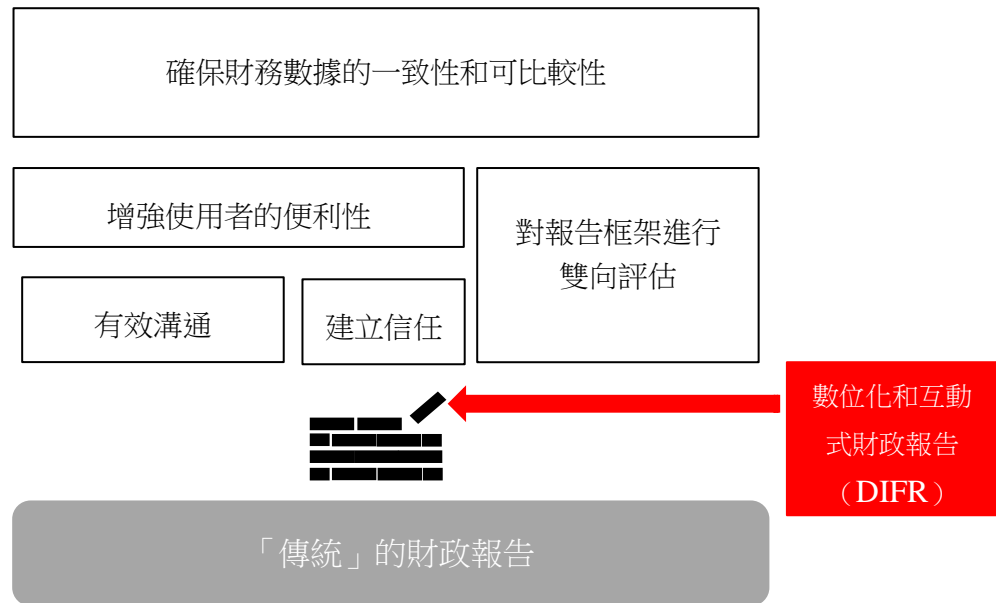


圖 1 合理化財政報告的架構

資料來源：OECD（2024a）。

2. DIFR的特點

每個 DIFR 都有獨特的目標組合，根據不同國家的設計方式以及所要提供的財政數據而有所不同。然而，透過 OECD 的案例研究可以確定 DIFR 存在著一些關鍵特點（詳圖 2）：

- （1）可用性：透過將廣泛的財政數據集中在單一平台上（即集中化），並確保及時提供這些數據（即時效性）。例如：荷蘭對財政資訊採取「一站式」方法，為使用者提供全面的資源，利於存取傳統的財政報告、財政資料集和其他相關資訊。
- （2）符合使用者需求：透過使用者與財政資料的互動和探索來滿足使用者的需求（即客製化），並提供與使用者主要關心的相關財政資訊（即關聯性）。
- （3）易理解性：透過精心設計的主頁和引人入勝的視覺化，使用者可以輕鬆導航到平台不同區域的入口，取得關鍵數據，避免在平台內進行大量的點擊和徒勞的搜尋（即導航體驗）；平台還包括字典、指南及教育影片，引導使用者了解關鍵的財務概念以及如何閱讀所提供的數據等（即財政素養）。

- (4) 誠信度：平台上提供的財務資料均從政府的財務管理資訊系統（Financial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以下簡稱 FMIS）中提取（即可追溯性）；所有平台都以實現中立性為目標，在提供財政數據和資訊時進行有限的修改和解釋（即中立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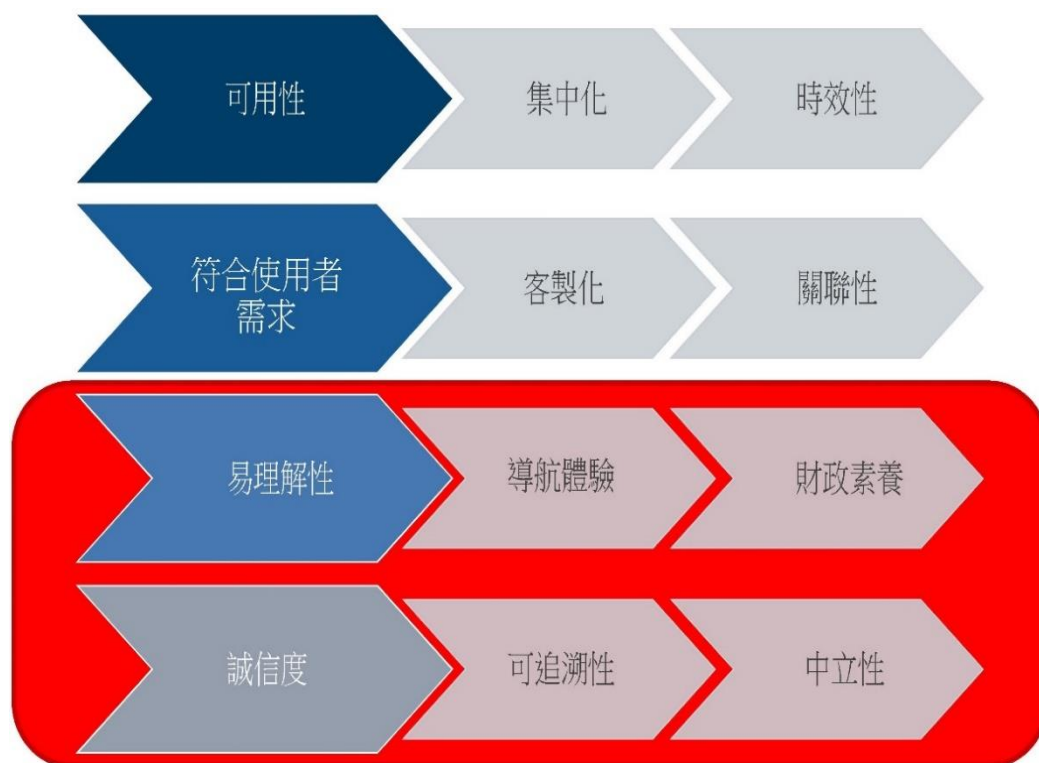


圖 2 數位化和互動式財政報告（DIFR）的特點

資料來源：OECD（2024a）。

3.AI的運用與挑戰

結合 AI 和生成式人工智慧（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以下簡稱 Gen AI）的力量，可以用來精進 DIFR。在 DIFR 的背景下，AI 技術可在以下 3 個層面使用（詳圖 3）：

- (1) 使用溫和的 AI 處理複雜查詢，提供智慧輔助，通過與使用者的連續互動來推敲問題的上下文和其含義。
- (2) 使用 AI／聊天機器人作為虛擬助手，處理使用者的簡單查詢，例如生成數字、圖表等。
- (3) 使用 AI／聊天機器人作為進階搜尋功能、資料探勘或處理公共財政數據請求的工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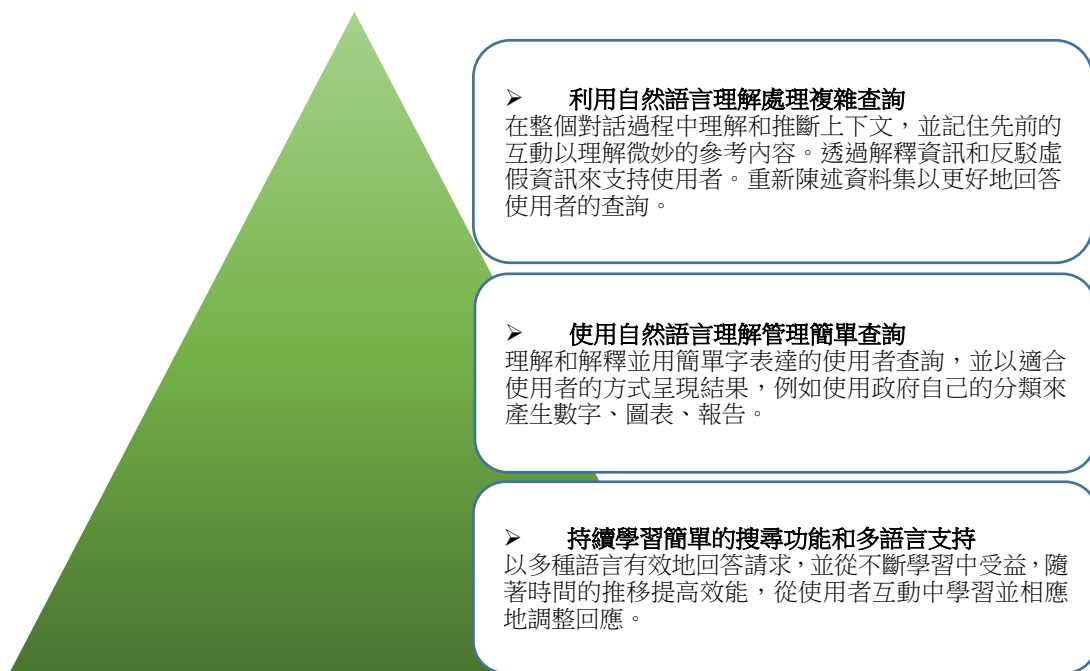


圖 3 AI 和 Gen AI 的力量

資料來源：OECD（2024a）。

然而，AI 技術看似為使用者與財政數據和資訊的互動提供了前所未有的機會，但相對地也為公共部門帶來更複雜的挑戰，包括模型治理的透明度、模型訓練的課責機制、偏見和歧視風險的預防，以及法律安全等領域，而這些都是目前 OECD 正在積極解決的問題。再者，要達成上述 AI 的運用，也需要在公共部門推行更廣泛的 AI 相關政策，並明確界定其技術的局限性及建立適當的政策框架。

使用 AI 固然可以幫助做出更好的決策，並在必要時提供更及時的資訊，但仍需不斷進行試驗和觀察，且問題不在於我們是否使用 AI，而在於我們使用 AI 來解決什麼問題，例如：在財務管理系統中應用 AI 的可能性；在制定產品計畫時使用 AI 進行預測性分析和預測等，以確定 AI 最佳應用範圍和效益。當今，人們期望以更直觀且視覺的方式獲取即時和明確的資訊，而現階段技術也在發生變化，所以 AI 本質上是不可避免的，目前許多國家都在進行大量的實驗和創新，這代表傳統的審計財務報表將會有被取代的一天。

政府財政報告與許多其他政府活動一樣，已經開始進行數位化，且未來可能需要變得更加「數位化」。另關於財政報告應如何發展的重要問題，包括 DIFR 平台以及如何整合 AI 和 Gen AI 功能等部分，冀期透過 AI 的力量，未

來財政報告和開放資料系統，能提供更清晰、合理化的財務資訊。

4. 案例分享

本小節主要係由冰島及捷克分享其強化財政報告的措施及策略。

(1) 冰島

現今的冰島仍是全球經濟最富裕、人民生活水準最高的國家之一，且存在極小的貧富差距。冰島政府會計基礎自 1992 年起改採權責發生制及編製政府整體的合併財務報表。冰島政府的財政事務部根據可持續性、審慎性、穩定性、一致性和透明度等法定核心價值和編號的財政法規制定財政政策。該部門負責指導該部和其他部會的財政政策制定、長期財政規劃、預算和補充預算，還需要負責協調國家和地方當局的財政戰略。

① 冰島政府現行財務報導範疇

A. 冰島政府財政政策聲明

冰島《公共財政法》的基本原則（即永續性、審慎性、穩定性、可預測性和透明度）作為政府政策制定的指南。冰島 2022 至 2026 年財政政策聲明，財政策略的指導原則是最遲在 2026 年停止債務占國內生產毛額（Gross Domestic Product，以下簡稱 GDP）比率的上升。為了實現降低債務占 GDP 比率的目標，公共部門淨貸款餘額將逐年改善，直到達到目標。公共部門將從 2022 年的赤字 2,000 億冰島克朗（即占 GDP 約 6%）改善到赤字不超過 500 億冰島克朗（即占 GDP 約 1%）。這意味著 2026 年冰島政府赤字占 GDP 將較 2022 年降低 5 個百分點。

B. 冰島政府預算

冰島政府預算是對政府收到的款項（稅收和其他收入）和政府支出（採購和轉移支付）的逐項核算。當政府支出多於收入時，就會出現預算赤字。而預算赤字占 GDP 比率即為赤字率，其為衡量財政風險的一個重要指標。

C. 冰島政府財政計畫

冰島政府於 2022 年 3 月 29 日公布首次財政計畫：進步社會中的進步和強大價值創造。冰島政府透過適度的支出成長，加上公共投資舉措，

對創新和研發的大力支持，以及建立社會新想法萌發的良好環境，均為 GDP 的成長奠定了基礎。在此財政計畫的基礎上，將堅定不移地邁向新的財政平衡和較低的債務占 GDP 比率。

D.冰島政府財務報告

在冰島國家金融管理局網站首頁之財務數據中，政府會計可以從多個面向來看，最重要的面向之一，能夠看到政府各部門或機構資金的去向，主題區域分類，其下有細項區域分類，最後是更詳細的分類。

E.冰島政府財政統計

冰島統計局以歐洲帳戶體系（European System of Accounts 2010，以下簡稱 ESA）政府赤字和債務手冊為基礎的國民帳戶背景下，以權責發生制為基礎，編製年度廣義政府、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統計數據，政府部門包括主要由稅收資助的經濟活動。

F.各部會進度報告

冰島各部會是最高級別的公共行政部門，組成冰島政府，每個部會負責特定領域的公共服務，例如教育、外交和衛生，各部會的範圍和存在可能會根據政府政策而改變，其預算執行情形可透由冰島財政部網站查詢。

G.冰島政府公開資訊

登入冰島政府網站，可查詢商業和工業、消費者事務、文化、經濟事務與經濟展望、教育、選舉、環境、氣候和自然保護、外交事務……以及永續冰島等相關資訊。

②冰島政府的財政報告現在面臨的挑戰

隨著時代進步，報表使用者對於財務報導的資訊需求已發生了變化，報表使用者期望政府財務資訊以不同的方式呈現。政府會計部門人員花了一些時間編製預算、財務報表，已沒有足夠的吸引力，越來越少的人願意真正深入了解報告。冰島政府的財政報告正面臨不同目的需求、不同黨派、缺乏政府財政知識、報告不夠即時等複雜性挑戰。

③針對冰島政府財政報告之期望或要求

報告使用者期待政府財務報導的資訊即時公開並可輕鬆存取數據，提供更多新的資訊、視覺化呈現及更清晰連結政府財務相關資訊。

④冰島政府財政報告最近的發展

冰島政府積極迎接這些複雜性挑戰，精進財務報導網頁（圖 4）、資料倉儲、運用 Power BI 工具（圖 5）跟管理儀表板（圖 6）呈現視覺化報導，並結合其他資料連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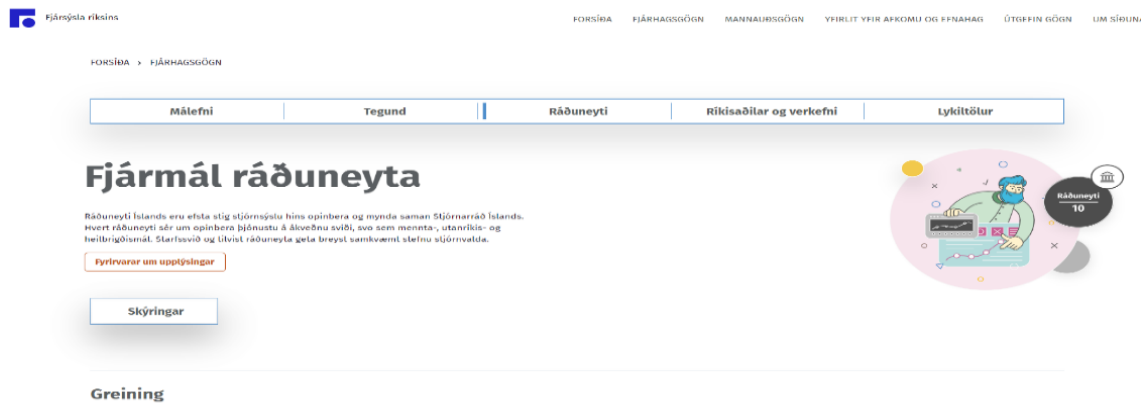


圖 4 冰島政府財務報導網頁

資料來源：OECD（2024b）。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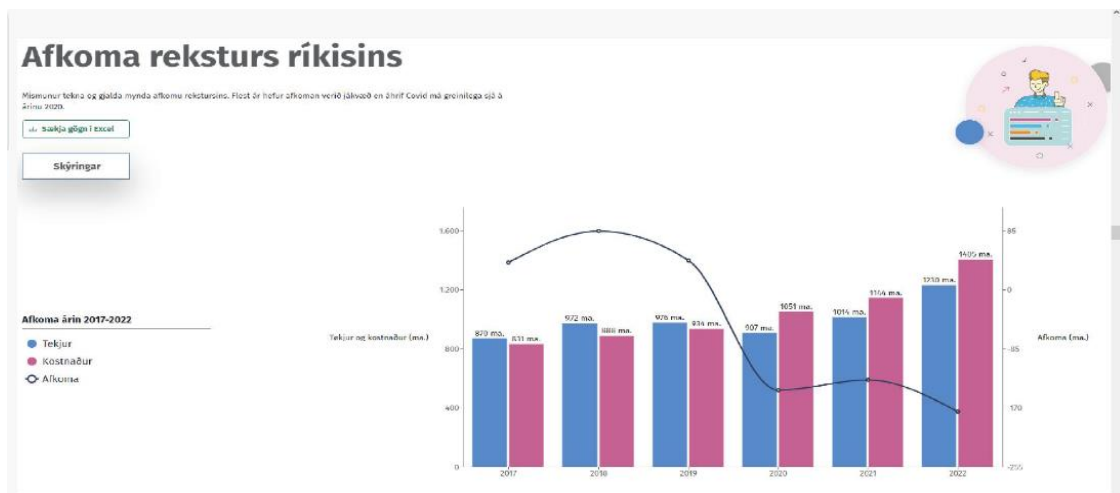


圖 5 冰島政府財務報導運用 Power BI 工具

資料來源：OECD（2024b）。

Opnir reikningar ríkisins				
Kaupandi		Reikningsupplýsingar	Upphæð	Greiðsla
Fjölbrotaskóli Suðurlands	29. feb 2024	Fjármála- og efnahagsráðuneyti Númer reiknings: 2087769	273.900	273.900
		Reikningslinur		Upphæð
		Hugbúnaður		273.900
<p>Vinsamlegast athugið að skráin sem þú ert að reyna að búa til fer yfir leyfilega hámarksstærð. Ekki er hægt að búa til skrá með fleiri en 500.000 færslum.</p>				
Landspítali	29. feb 2024	Vinnuefirlit ríkisins	103.385	103.385
Borgarholtsskóli	29. feb 2024	Knattspyrnufélagið Þróttur	140.000	140.000
Borgarholtsskóli	29. feb 2024	Taktikal ehf.	24.055	24.055
Borgarholtsskóli	29. feb 2024	SORPA bs.	33.946	33.946

圖 6 冰島政府財務報導管理儀表板

資料來源：OECD（2024b）。

⑤冰島目前使用的 DIFR 平台

冰島的 DIFR 網站稱為「Ríkisreikningur」（意為「政府帳戶」），於 2021 年夏季推出。該網站是在單一互動平台上發布有關政府運作和人力資源的一系列資訊，並符合冰島政府「讓數位服務成為大眾服務」的目標。平台網頁由表格和互動式圖表（例如：圓餅圖）混合組成，允許深入分析資料，並提供下載成 Excel 格式資料，且平台所有頁面的側邊欄中均提供關鍵概念的解釋，給出了每種來源的範例以幫助使用者理解。

平台除了允許使用者存取中央政府層級數據，也能查看不同政府實體的支出（例如，冰島大學或冰島海岸防衛隊的支出）。而數據部分提供了 5 種不同的視覺圖表：

- 按政策領域劃分的收入和支出（例如：社會和住房、衛生、教育）。
- 按類型劃分的收入和支出（例如：薪資支出、有多少政府收入來自稅收）。
- 不同部會的收入和支出。
- 政府實體（例如冰島大學、國家統計局）和項目（例如利息費用、子女撫養費）的財務資訊。
- 關鍵數字。

⑥ 財政報告開發進行中項目

冰島政府財政報告除了於網頁改造、視覺化報導、結合其他資料連結外，目前更進行關鍵績效指標儀表板（Key Performance Indicators dashboard, KPI dashboard）、財政政策聲明和預算相聯繫、財政報告內容解釋、直覺與簡單呈現財務報表摘要、IPSASs 與政府財政統計核算體系（A System of Government Finance Statistics, 以下簡稱 GFS）之間的鏈接、國家帳的視覺呈現、流程變化、以 Power BI 工具呈現財務資訊（圖 7）、使用 AI 精進規劃及預估、網頁整合一站式服務等開發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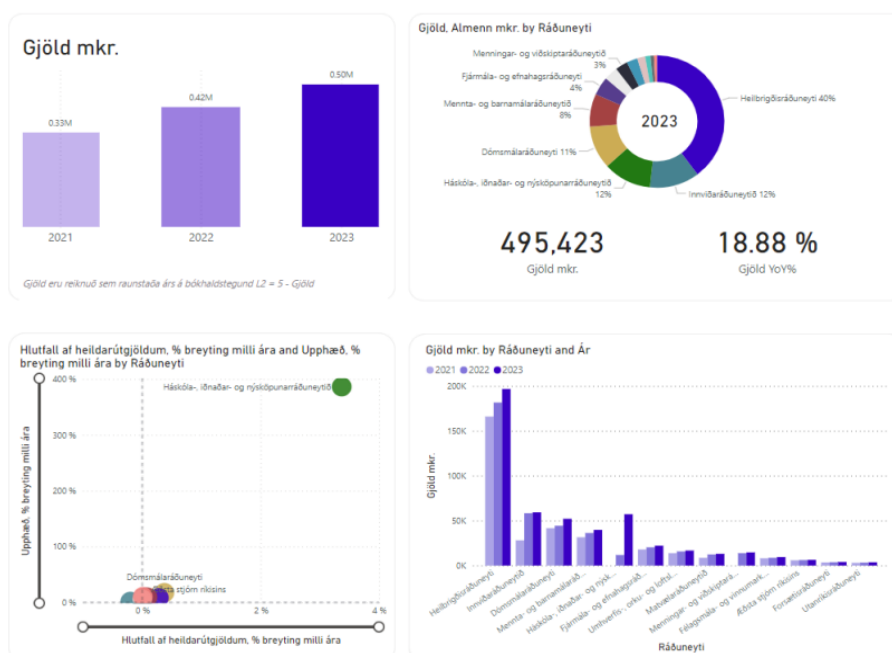


圖 7 冰島政府以 Power BI 工具呈現財務資訊

資料來源：OECD (2024b)。

(2) 捷克

捷克分享其國內所採用的 DIFR 平台，名為「Monitor」，係緣起於 2007 年政府決定政府會計基礎實施權責發生基礎。

① Monitor 入口網站建立的歷史

捷克自 2007 年開始公共部門會計改革的準備工作，2007 年至 2009 年間政策決定公共部門會計改革，2010 年至 2012 年間啟動公共部門會計改革，2013 年開始功能入口網站監控資料收集，2013 年至 2024 年間完成公共財政監測的完整建立（詳圖 8）。

準備公共
部門改革

準備監控
建置

監控數據
收集

政治決定公共部門會計改革

開始公共部門會計改革

監控系統



圖 8 捷克政府 Monitor 入口網站建立歷程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2024c）。

② Monitor—公共財政監測的完整建立

捷克在 2010 年啟動公共部門會計改革，公共部門 2010 年被要求將其財務數據由財政部管理的專用網際協定（Internet Protocol，以下簡稱 IP）系統中進行操作，在 2017 年推出 Monitor 後，在過去的 10 年中一直在 IP 平台上收集和處理數據。Monitor 的目標是提供對公共財政的完整概述，向公眾提供有關國家、城市和市政府的官方和可靠的財政資訊，包括財務報表、支出、預算計畫等，甚至地方政府和社區的財務狀況。

Monitor 主要為 3 個部分，分別為：

- A. 視覺化部分，可透過主頁直接存取，提供報表使用者智能工具以創建動態報告並進行一些可視覺化的資訊。
- B. 分析部分，允許使用者利用進階報告工具進行動態資料分析。
- C. 資料目錄，提供了一個部分動態圖表允許使用者下載，用於建立網站上圖表的原始資料。

數據可以匯出為 Excel 或 PDF 格式，提供如預算數字（批准、修訂和最終版本）、預算餘額、財務指標、政府實際支出和收入、貸款情況、資產負債表基本數據等詳細的財政資訊。另外，網站所有數據都來自捷克財政部綜合資訊系統（Integrovaný Informační Systém Státní

Pokladny, IISSP) 和中央會計資訊系統 (Centrální Systém účetních Informací státu, CSUIS), 資料每月或每季更新一次, 目前每月平均約有 4,000 名使用者訪問網站。

網站涵蓋的機構部分, 包括政府組織和其他民主聯盟約 550 個實體, 地方政府包括地區和首都、市鎮自願組織、附屬貢獻性組織等, 總共超過 17,000 個社區 (詳表 1)。

表 1 捷克政府 Monitor 平台覆蓋部分

中央政府	
49	各部會和其他當局
286	中央組織單位
208	中央捐款組織
地方政府	
13	地區和 1 個首都布拉格城市
703	市鎮自願組織
6,254	市鎮
10,177	附屬貢獻性組織
捷克財務報表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c)。

Monitor 網站除了提供單一實體財務狀況的資訊外, 也可查詢捷克政府合併財務報表資料(詳圖 9)及首都布拉格財務報表資料(詳圖 10)、分析報告(詳圖 11)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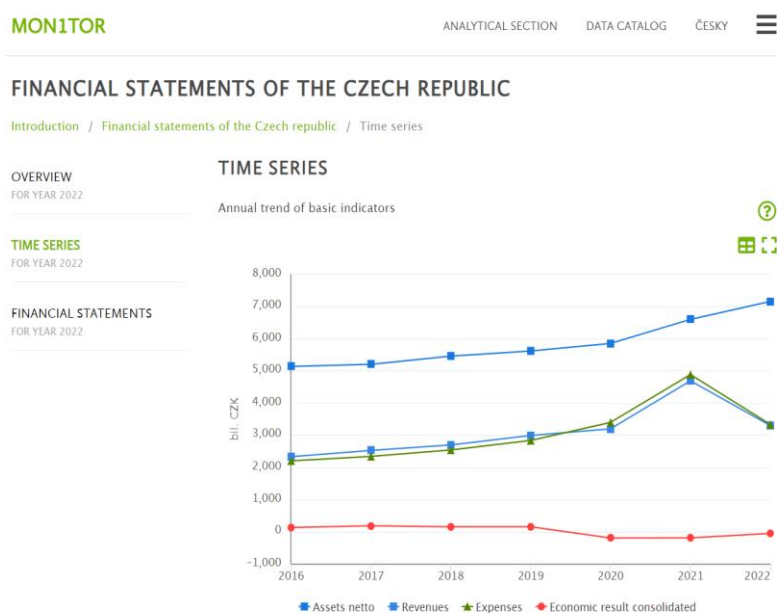


圖 9 捷克政府合併財務報表

資料來源：OECD (2024c)。

OVERVIEW
TILL 30/11/2023

TIME SERIES
TILL 30/11/2023

DESCRIPTIONS
TILL 31/12/2023

DISTRICTS
TILL 31/12/2023

CONTRIBUTORY ORGANIZATIONS
TILL 31/12/2023

OTHER LEGAL ENTITIES FOR YEAR 2022

CLOSING FINANCIAL STATEMENTS
TILL 30/09/2023

ACCOUNTING INDICATORS
TILL 30/09/2023

BALANCE SHEET | PROFIT AND LOSS | CASH FLOW | EQUITY CAPITAL | NOTES | APPROVAL

period: 09. 2023 amounts in: thousands

BALANCE SHEET

ASSETS

Item number	Item name	Syn. account	Current period			Previous period
			Brutto	Correction	Netto	Netto
AKTIVA	Aktiva celkem	-	681,706,757.65	113,347,224.24	568,359,533.41	531,591,072.24
A.	Stálá aktiva	-	525,724,943.13	110,729,474.30	414,995,468.83	411,451,799.37
A.I.	Dlouhodobý nehmotný majetek	-	6,232,904.42	4,496,737.26	1,736,167.16	1,850,187.43
A.I.1.	Nehmotné výsledky výzkumu a vývoje	012	2,501.67	1,410.05	1,091.62	1,321.55
A.I.2.	Software	013	4,631,556.00	3,759,821.49	871,734.51	945,861.52
A.I.3.	Ocenitelná práva	014	537,082.36	357,357.91	179,724.45	185,730.98
A.I.4.	Povolenky na emise a preferenční limity	015	0.00	0.00	0.00	0.00

圖 10 捷克首都布拉格財務報表資料

資料來源：OECD (2024c)。

MONITOR | BASIC MONITOR | DATA ARCHIVE | ABOUT | METHODICS | HOW TO DO IT?

Balance Sheet Statement

Columns: Brutto, Correction, Netto, Netto Prev. Period

Rows: Budget Item (code), Budget Item (name)

BALANCE SHEET STATEMENT
Closing Financial Statement - in time
ID (code): 00064581
Year (code): 2023 (k 30.09.)

Budget Item (code)	Budget Item (name)	Brutto	Correction	Netto	Netto Prev. Period
AKTIVA	Aktiva celkem	681 706 757 649.45	113 347 224 240.45	568 359 533 409.00	531 591 072 239.33
A.	Stálá aktiva	525 724 943 130.54	110 729 474 300.57	414 995 468 828.97	411 451 789 386.41
A.I.	Dlouhodobý nehmotný majetek	6 232 904 415.58	4 496 737 259.41	1 736 167 156.17	1 850 187 429.78
A.I.1.	Nehmotné výsledky výzkumu a vývoje	2 501 670.75	1 410 048.56	1 091 622.19	1 321 545.09
A.I.2.	Software	4 631 556 003.83	3 759 821 491.00	871 734 512.83	945 861 521.39
A.I.3.	Ocenitelná práva	537 082 360.99	357 357 906.19	179 724 454.50	185 730 983.50
A.I.4.	Povolenky na emise a preferenční limity	0.00	0.00	0.00	0.00
A.I.5.	Drobný dlouhodobý nehmotný majetek	207 488 895.57	207 488 895.57	0.00	0.00
A.I.6.	Ostatní dlouhodobý nehmotný majetek	417 363 714.37	170 552 759.09	246 810 955.28	262 299 532.73
A.I.7.	Nedokončený dlouhodobý nehmotný majetek	410 984 118.98	108 359.00	410 875 759.98	432 209 930.40
A.I.8.	Poskytnuté zálohy na dlouhodobý nehmotný majetek	25 947 851.01	0.00	25 947 851.01	32 763 919.67
A.I.9.	Dlouhodobý nehmotný majetek určený k prodeji	0.00	0.00	0.00	0.00
A.II.	Dlouhodobý hmotný majetek	459 979 915 744.01	104 147 183 544.88	355 832 732 199.15	356 549 329 205.15
A.II.1.	Pozemky	82 535 850 798.51	1 184.00	82 535 849 614.51	81 438 919 235.25
A.II.2.	Kulturní předměty	730 686 140.25	0.00	730 686 140.25	730 780 196.75
A.II.3.	Stavby	319 449 347 875.37	93 720 228 530.40	225 729 119 344.97	226 005 478 848.96
A.II.4.	Samostatné hmotné movité věci a soubory hmotných movitých věcí	11 127 554 002.50	7 596 493 470.28	3 531 070 532.22	3 665 911 358.48
A.II.5.	Pěstičské celky trvalých porostů	1 839 325.11	1 075 118.50	164 206.61	204 844.61
A.II.6.	Drobný dlouhodobý hmotný majetek	2 690 819 811.49	2 690 819 811.49	0.00	0.00
A.II.7.	Ostatní dlouhodobý hmotný majetek	358 753 002.03	31 675 076.17	327 077 925.86	328 910 298.20

圖 11 捷克首都布拉格財務分析報告

資料來源：OECD (2024c)。

③ 捷克未來的願景

- A. 向民眾進行教育及宣傳活動，介紹入口網站的存在並提高使用者熟悉度。
- B. 使用社群網絡，與社交網絡進行合作。
- C. 促進科學研究機構和大學使用數據進行研究。
- D. 透由使用 AI，處理公眾對入口網站的詢問。

(二) 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

本節係由 IPSASB、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 Board，以下簡稱 IASB）、歐盟執行委員會統計局（Statistical Office of the European Commission，以下簡稱 EUROSTAT）報告近年發展。

1. IPSASB

(1) 2023 年已公告事項

2023 年已發布 IPSASs，包括「IPSAS 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PSAS 46 衡量」、「IPSAS 47 收入」、「IPSAS 48 移轉費用」、「IPSAS 49 退休福利計畫」；更新觀念性架構，包括第 3 章品質特性、第 5 章財務報表要素、第 7 章財務報表資產與負債之衡量。更新實踐指南第 1 號和第 3 號中之附加指南；其他公告事項，包括草案（Exposure Draft，以下簡稱 ED）85 為 2023 年之改善公報、ED 86 和 ED 87 為天然資源之相關指引、專案介紹為財務報表之表達、諮詢為 2024 至 2028 年策略和工作計畫。

(2) 財務報告目前專案

IPSASB 目前進行專案（詳表 2），包括衡量—當前營運價值（Current Operational Value）、其他租賃類型安排、天然資源、天然資源中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Standards，以下簡稱 IFRSs）6 礦產資源探勘及評估（以下簡稱 IFRS 6）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International Financial Reporting Interpretations Committee，以下簡稱 IFRIC）20 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以下簡稱 IFRIC 20）一致的部分、財務報表之表達、導航 IPSAS（以前稱為差異報告）等工作項目。

表 2 IPSASB 目前進行財務報告專案

專案	公共部門特有議題	國際趨同
衡量－當前營運價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租賃類型安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天然資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天然資源－IFRS 6 / IFRIC 20 一致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 IFRS
財務報表之表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 IFRS & 財政統計 GFS
導航 IPSAS (以前稱為差異報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d)。

(3) 天然資源 ED 階段－方法和問題

以 2022 年 5 月發布的諮詢文件為基礎，就地底資源、水、生活資源未開採或未開墾的有形天然資源加以研究探討，以利 IPSASB 決定，天然資源是否單獨制定一號準則、修訂有形天然資源的定義、符合觀念性架構、符合 IPSAS 46、提出礦物開採相關方面符合 IFRSs 的徵求意見稿。

(4) 財務報表表達專案

財務報表之表達專案協助公共部門個體更好地傳遞財務資訊，以達成課責和決策之目標。有關公共部門關鍵議題，包括新的「分段式」財務績效表、如何解決「其他綜合損益」、符合 IPSASs 的 GFS 報告適用程度等專案事項。財務報表之表達專案為更新 IPSAS 1 格式與最低要求之報導內容（包括揭露）。

(5) 2024 至 2028 年之策略與工作計畫－IPSASB 對環境中的變化

① 自 2019 年以來發生的變化

更完整的 IPSASs 規範，例如移轉費用、衡量；隨時了解相關 IFRSs 的變化，例如：收入、租賃；各國增加對 IPSASs 的採用程度，在 2020 年權責發生基礎報導之國家為 30%，預計到 2025 年為 50%，預計到 2030 年為 73%。另在永續發展方面，IPSASB 提倡引領公共部門永續發展報告獲得各國公共部門的大力支持。

② IPSASB 在 2024 年的期望

在 2024 年 IPSASB 冀望 IPSASs 滿足利害關係人的期望，維護現行的 IPSASs 及啟動 IPSASs 施行後檢討。支援 IPSASs 的實施，讓利害關

係人亦支持一致應用；建立「應用」小組；國際會計師聯合會（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Accountants, IFAC）對準則相關規範不斷發展採用和實施的角色，例如：「應計路徑」。引領永續發展，將公共部門永續發展報告更明確地納入工作計畫中。

③ 2024 至 2028 年策略與工作計畫

透過更多採用 IPSASs 權責發生基礎及依循國際公共部門永續發展報告標準規範，以加強全球公共財務管理和永續發展，詳圖 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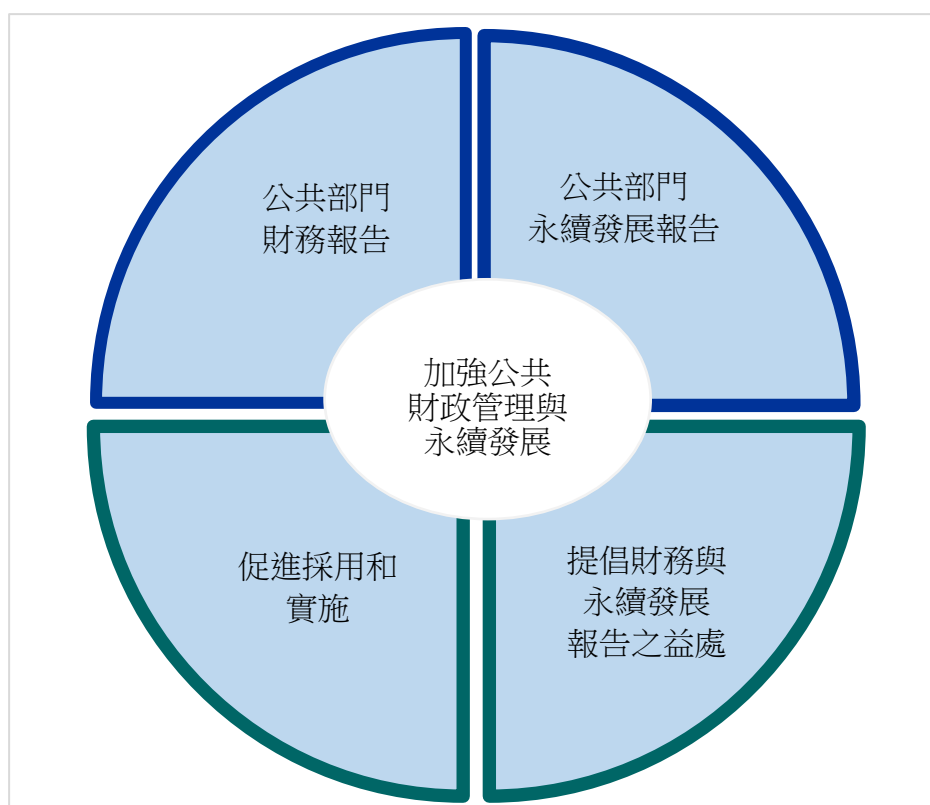


圖 12 公共財政管理與永續發展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2024d）。

IPSASB 永續發展標準制定之考慮面向，包括確定關鍵公共部門報告基礎內容，滿足資本市場永續揭露全球基準，考慮公共部門需求與成本效益衡平，符合國際標準，與統計報告連結等（詳圖 13）。另就氣候相關揭露永續性報導標準（Sustainability Reporting Standards, SRS）已訂定程序，預計 2024 年下半年發布徵求意見稿，2025 年下半年完成該標準之最終核准（詳圖 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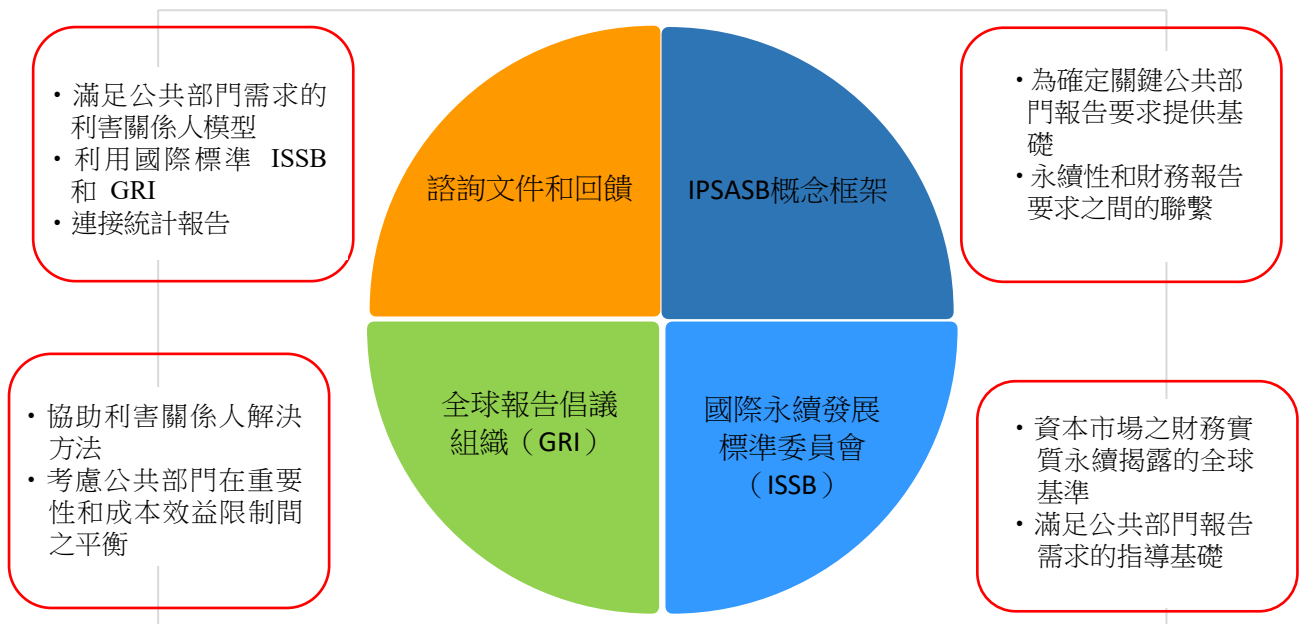


圖 13 IPSASB 永續發展標準制定考慮面向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d)。



圖 14 氣候相關揭露永續發展報告標準訂定程序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d)。

2. IASB

IASB 就目前最新工作計畫的狀況、準則修訂等提出簡要報告。IFRS 在財務報表報導與揭露有明確及一致規範，然財務報表的維護成本，亦涉及與 IFRS 會計準則、IFRSs 可持續準則和 IFRSs 可持續性相關聯者，未來將朝向思考 IFRSs 會計和 IFRSs 可持續性相連接，透過財務報告與整合報告框架所收集之資訊，以利潛在投資者、投資者、公司的股東和貸款人查看財務與氣候環境相關揭露之目標。有關 IASB 目前工作計畫最新的狀況、氣候相關和財務報告不確定性的最新狀況、企業合併揭露與商譽減損的最新狀況、其他標準制定項目、維護事項、新需求等說明如下：

(1) IASB 目前最新工作計畫的狀況

① 諮詢

A. 開放評論

具權益特性之金融工具徵求意見稿，徵求截止日期為 2024 年 3 月 29 日。

B. 即將推出

- (A) 2024 年 3 月：徵求意見稿提議修訂 IFRS 3 企業合併和國際會計準則公報（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Standards，以下簡稱 IAS）36 資產減損規範有關企業合併－揭露、商譽和減損項目。
- (B) 2024 年 4 月：第 3 版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for SMEs Accounting Standard）草案之補充徵求意見稿。
- (C) 2024 年 5 月：徵求意見稿提議對 IFRS 9 金融工具（電力購買協議項目）進行小範圍修訂。
- (D) 2024 年第 3 季：徵求意見稿更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準則」。
- (E) 2024 年第 3 季：徵求意見稿建議修訂 IAS 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F) 2024 年下半年：徵求意見稿提議對 IAS 28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中有關權益法項目進行修訂。
- (G) 2024 年下半年：徵求意見稿提議對「IAS 37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中有關或有負債和或有資產進行澄清。
- (H) 2025 年上半年：徵求意見稿提議對 IFRS 9 金融工具中有關動態風險管理專案進行修訂。

② 準則訂頒與修訂

A. 2023 年已修訂頒行

- (A) 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IAS 12 修訂）。
- (B) 供應商融資安排（IAS 7 和 IFRS 7 修訂）。
- (C) 缺乏可兌換性（IAS 21 修訂）。
- (D) 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中小企業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B. 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預計 2024 年第 2 季

- (A) 2024 年 4 月：主要財務報表。
- (B) 2024 年 5 月：「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生效日期為 2027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A) 2024 年第 2 季：金融工具分類與衡量修訂 (IFRS 9)。

(B) 2024 年第 3 季：IFRSs 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生效日期為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

③ 其他近期發展

IASB 近期將就「IFRS 15 及 IFRS 9—減損部分之施行後檢討」、「電力購買協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IASB 和 ISSB 之間的連結性」、「IFRS 16 租賃之施行後檢討」、「開採活動」、「使用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負債準備—針對性改善」、「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具權益特性之金融工具」等議題進行研議。

(2) 氣候相關和財務報告不確定性因素的最新狀況

IASB 將討論如何將 IFRSs 會計準則的要求應用於財務報表中的不確定性因素。本項專案目標係探索有針對性的行動，以改善氣候相關和其他方面的報告在財務報表中報告氣候相關和其他不確定因素的影響；和工作人員對是否進行與估計資訊揭露相關標準制定的初步意見。IASB 預計將在 2024 年第 2 季就專案方向做出決定。有關 IFRSs 氣候相關承諾等應用問題、治理及分類標準計畫詳表 3。

表 3 IFRS 應用問題、治理及分類標準計畫

計畫	下一階段	預計日期	公開徵求意見
IFRS 會計計畫—應用問題 IFRS ACCOUNTING PROJECTS – APPLICATION QUESTIONS			
氣候相關承諾 Climate-related Commitments (IAS 37)	討論初步議事 決議之回饋意見	2024 年 3 月	截止日為 2024 年 2 月 5 日
IFRS 永續計畫—治理計畫 IFRS SUSTAINABILITY PROJECTS – GOVERNANCE PROJECT			
國際永續準則理事會對議程優先順序之諮詢 ISSB Consultation on Agenda Priorities	回饋意見之說明	2024 年第 2 季	
IFRS 永續計畫—分類標準計畫 IFRS SUSTAINABILITY PROJECTS – TAXONOMY PROJECT			
IFRS 永續揭露分類標準 IFRS Sustainability Disclosure Taxonomy	IFRS 永續揭露 分類標準	2024 年 4 月	

資料來源：整理自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4)。

(3) 企業合併揭露與商譽減損的最新狀況

鑑於更好的資訊有助於更好的決策、提高資訊的可比較性、透明度和有用性，爰 IASB 擬議改進 IFRS 3 企業合併業務策略揭露的資訊，另提出 IAS 36 資產減損中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測試變動，前述規範變動於 2024 年 3 月發布徵求意見稿。

(4) IFRS 施行後檢討項目

利害關係人要求檢視 IFRS 9 金融工具之減損，俾可更即時確認信用損失並建議改善揭露規範，另財務報表使用者、會計師等評估 IFRS 15 規範符合預期，建議 IASB 提供應用指南、說明性範例及教材，爰 IASB 預計於 2024 年第 3 季末前完成 IFRS 9 (Post-implementation Review of IFRS 9 – Impairment)、IFRS 15 (Post-implementation Review of IFRS 15 Revenue from Contracts with Customers) 之施行後檢討修訂的討論。

(5) 其他標準制定項目

IASB 將進行「具權益特性之金融工具」、「動態風險管理」、「權益法」、「管理階層評論」、「費率管制活動」、「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第 2 次綜合檢討」、「主要財務報表」、「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等項目（詳表 4），預計於 2024 年 3 月至 2025 年間研修後，進行公開徵求意見。

表 4 IFRS 準則制定計畫

計畫	下一階段	預計日期	公開徵求意見
IFRS 會計計畫—準則制定計畫 IFRS ACCOUNTING PROJECTS – STANDARD-SETTING PROJECT			
企業合併—揭露、商譽與減損 Business Combinations—Disclosures, Goodwill and Impairment	草案	2024 年 3 月	
揭露倡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Disclosure Initiative—Subsidiaries without Public Accountability: Disclosure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	2024 年 5 月	
動態風險管理 Dynamic Risk Management	草案	2025 年上半年	
權益法 Equity Method	草案	2024 年下半年	
具權益特性之金融工具 Financial Instruments with Characteristics of Equity	討論草案之回饋意見	2024 年 5 月	截止日為 2024 年 3 月 29 日
管理階層評論 Management Commentary	決定計畫方向	2024 年第 2 季	
主要財務報表 Primary Financial Statement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	2024 年 4 月	
費率管制活動 Rate-regulated Activities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	2025 年	
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第二次綜合檢討 Second Comprehensive Review of the IFRS for SMEs Accounting Standard	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	2024 年下半年	

資料來源：整理自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2024）。

(6) 其他維護事項

IASB 將進行「電力購買協議」、更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準則、「負債準備—針對性改善」、「IFRS 準則年度改進」、「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非高度通貨膨脹之企業使用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等項目（詳表 5），預計於 2024 年 4 月至 12 月底間研修後，進行公開徵求意見。

表 5 IFRS 維護計畫

計畫	下一階段	預計日期	公開徵求意見
IFRS 會計計畫－維護計畫 IFRS ACCOUNTING PROJECTS – MAINTENANCE PROJECT			
第三版中小企業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草案之補充 Addendum to the Exposure Draft Third edition of the IFRS for SMEs Accounting Standard	草案	2024 年 4 月	
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Amendments to the Classification and Measurement of Financial Instruments	最終修正	2024 年 5 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成本法（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Annual Improvements to 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Cost Method (Amendments to IAS 7)	最終修正	2024 年第 3 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簡介及信用風險之揭露（隨附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Annual Improvements to 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Introduction and Credit Risk Disclosures (Amendments to Guidance on implementing IFRS 7)	最終修正	2024 年第 3 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實質代理人之判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之修正） Annual Improvements to 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Determination of a ‘De Facto Agent’ (Amendments to IFRS 10)	最終修正	2024 年第 3 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公允價值與交易價格間遞延差額之揭露（隨附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施行指引之修正） Annual Improvements to 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Disclosure of Deferred Difference between Fair Value and Transaction Price (Amendments to Guidance on implementing IFRS 7)	最終修正	2024 年第 3 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除列利益或損失（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7 號之修正） Annual Improvements to 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Gain or Loss on Derecognition (Amendments to IFRS 7)	最終修正	2024 年第 3 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首次採用者之避險會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之修正） Annual Improvements to 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Hedge Accounting by a First-time Adopter (Amendments to IFRS 1)	最終修正	2024 年第 3 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租賃負債之除列（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Annual Improvements to 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Derecognition of Lease Liabilities (Amendments to IFRS 9)	最終修正	2024 年第 3 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交易價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修正） Annual Improvements to IFRS Accounting Standards—Transaction Price (Amendments to IFRS 9)	最終修正	2024 年第 3 季	

計畫	下一階段	預計日期	公開徵求意見
財務報表中之氣候相關不確定性及其他不確定性 Climate-related and Other Uncertainties in the Financial Statements	決定計畫方向	2024 年 4 月	
電力購買協議 Power Purchase Agreements	草案	2024 年 5 月	
負債準備—針對性改善 Provisions—Targeted Improvements	草案	2024 年下半年	
更新「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準則 Updating the Subsidiaries without Public Accountability: Disclosures Standard	草案	2024 年第 3 季	
非高度通貨膨脹之企業使用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Use of a Hyperinflationary Presentation Currency by a Non-hyperinflationary Entity (IAS 21)	草案	2024 年第 3 季	

資料來源：整理自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2024）。

3.EUROSTAT

EUROSTAT 所屬歐洲公共部門會計準則 (European public sector accounting standards, 以下簡稱 EPSASs) 專家小組進行報告。該小組於 2023 年 5 月 4 日召開視訊會議，同年 11 月 9 日至 10 日在盧森堡開會主要討論議題，包括歐盟經濟治理審查最新動態、支持會員國權責發生制會計改革、EPSASs 報導個體、未來 EPSASs 結構、更新 EPSASs 概念框架草案、與公共部門整合相關的策略與實際考量。

(1) 歐盟經濟治理審查

- ① 透過改革和投資加強公共債務可持續性並促進所有成員國的可持續和包容性成長。
- ② 中期規劃方法、漸進和可信的債務削減、更多的國家自主權和更簡單的規則。
- ③ 歐洲議會和理事會達成政治協議修訂預算架構指令 (2011/85/EU)，其中包括與公共會計相關部分。另歐盟委員會將在 2025 年以後，每 5 年報告 1 次歐盟聯邦政府公共會計的運作狀況，同時評估成員國自 2013 年國際公共部門會計準則適用以來的各項標準推展情形。

(2) EPSASs 概念框架草案的變更

由於整合程度不同，IPSASs 基本理論架構 (conceptual frameworks, 以下簡稱 CF) 包含更多細節並涵蓋 EPSASs CF 草案中未提及各種項目，經過廣泛分析並考慮所蒐整之意見後，確定需要修改的項目如下：

- ① 記帳單位概念。
- ② 修改資源定義。

- ③ 修改重要性相關文件。
- ④ 修改 EPSASs 報告個體的定義。

(3) 2024 年 EPSASs 專業小組業務

- ① 舉辦 2 次 EPSAS 專家小組會議。
- ② 持續支持公共會計改革，並分享公共會計發展的最佳實踐案例。
- ③ 開始準備 2025 年歐盟公共會計狀況報告。
- ④ 繼續進行 EPSASs 的技術準備，包括結構、收入和轉移費用等。
- ⑤ 努力將 EPSASs 計畫移交給 2024 年 11 月上任的下一屆委員會，並為下一屆委員會未來可能提出的 EPSASs 提案奠定基礎。

(三) 超越基礎：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

本節係由愛爾蘭、義大利、南韓、奧地利等國分享其近年進行之財務報導改革。

1. 愛爾蘭

愛爾蘭早期預算與會計係採現金基礎，然政府會計採現金基礎並無法管理權責發生基礎的資產與負債。受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機的影響，以及 OECD 2019 年對愛爾蘭財政報告、預測和預算體系的評估後提出建議，愛爾蘭政府尋求實現政府會計實務的現代化，在 2019 年宣布了一系列公共部門會計改革，將權責發生基礎會計導入政府財務報導體系。

(1) 逐步而務實的改革

愛爾蘭政府預計用 3 年以上的時間逐步導入以 IPSASs 準則為基礎的中央政府會計準則（Central Government Accounting Standards，以下簡稱 CGASs），並逐步就現行規範作適當的調整，如 2022 年調整存貨的定義，改變無形資產科目註釋、少數組織需要評估減損，2023 年固定資產調整認列金額介於 1,000 歐元至 10,000 歐元等。在此同時，愛爾蘭政府也在著手研議產製政府合併財務報表，並擴展政府財務報導的範圍。

(2) CGASs

愛爾蘭的中央政府會計準則係以現有 IPSASs 準則為基礎，使用相同的編號、段落及文字，僅依其實務與國情做部分之調整與刪修，其中有 9 號聚焦於資產負債表的準則業於 2024 年 1 月 1 日生效（詳圖 15）；另有 8 號主要涉及報表表達與收入等的準則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生效。

愛爾蘭中央政府會計準則 (CGAS) 2024年1月1日生效部分	
CGAS12	存貨
CGAS13	租賃
CGAS17	財產、廠房及設備
CGAS19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與或有資產
CGAS21	非現金產生資產的減損
CGAS26	現金產生資產的減損
CGAS31	無形資產
CGAS32	服務特許權協議 - 委託人
CGAS39A	員工福利 - A部分



圖 15 愛爾蘭中央政府會計準則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h)。

(3) 以人為本的財務報導 (詳圖 16)

在會計報導的改革上，愛爾蘭政府重視以人為本的表達，在準則制訂的過程中與財務官員、審計員以及歐盟統計局等充分討論，並聽取大量外部意見，以瞭解每號準則對各界影響。在報表的表達上力求簡明易懂，排除艱澀的文字表達，並採用專業的文字排版，以增進報表的可讀性。



圖 16 愛爾蘭以人為本的財務報導

資料來源：OECD (2024h)。

(4) 未來的展望與挑戰

愛爾蘭的政府會計改革在歐盟與 OECD 的協助下已漸上軌道，目前刻正致力於政府資產，包含存貨、或有資產與負債的適正表達等議題的處理；至於政府合併財務報導則面臨法規的修正、報導即時性以及導入成本等多項複雜的議題尚待解決，愛爾蘭政府未來將以轉型為完全的權責發生基礎為目標逐步邁進，以與國際潮流接軌。

2. 義大利

義大利政府在全球金融危機爆發後，於 2009 年制定公共財務與會計法案 (Public finance and accounting law)，宣示將採用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但由於缺乏專責組織，初期的改革並不順利。其後義大利政府獲得歐盟執行委員會的協助，針對權責發生基礎會計的實施擬定了詳細的行動計畫與時程表。

(1) 權責發生基礎的會計改革

義大利提出兩個宏觀階段改革方式 (詳圖 17)，其中 2019 年至 2024 年為準備期，目標為組建專責會計改革的組織架構，包含指導委員會、準則制定委員會、顧問小組以及各種技術人員等，以研訂新政府會計的觀念架構；2024 年至 2027 年則為轉型期，預計將完成相關法制作業，初步導入權責發生基礎，並以之編製合併財務報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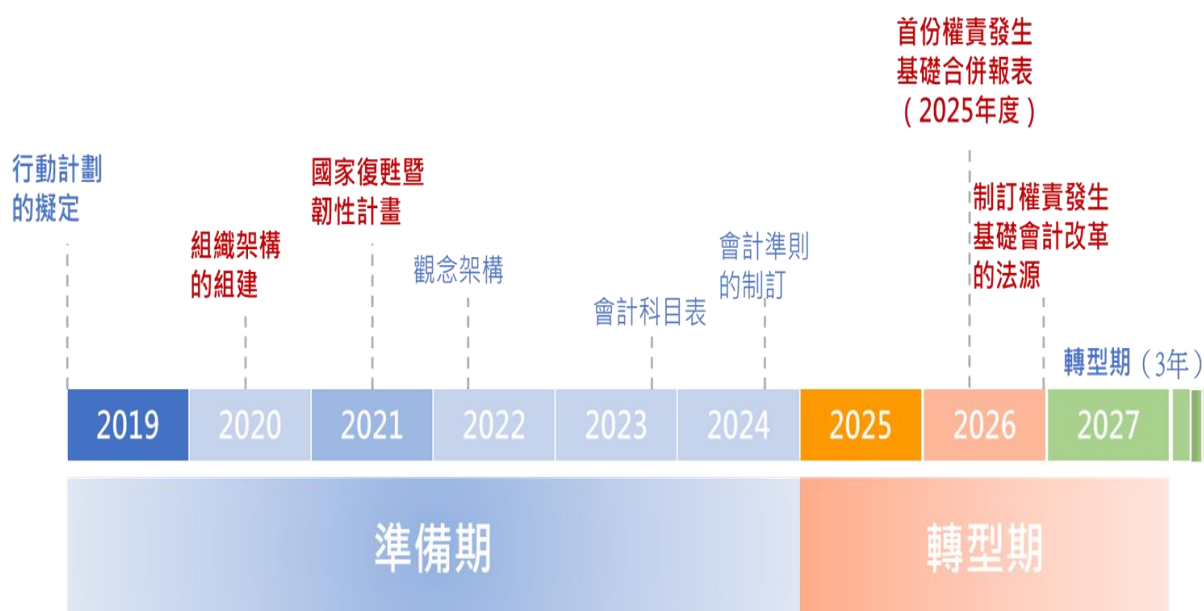


圖 17 義大利會計改革的期程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i)。

(2) 國家復甦暨韌性計畫

2020 年 2 月，COVID-19 疫情擴散至歐洲，迅速蔓延至歐洲全境，作為受疫情影響最嚴重的國家之一，義大利向歐盟提出國家復甦暨韌性計畫（Piano nazionale di ripresa e resilienz，以下簡稱 PNRR），爭取加速從疫情中復甦所需資金，因政府會計革新的計畫亦被列入 PNRR 中，故簡化行政程序並減少政治上的爭論，使權責發生基礎的導入成為勢在必行的變革。

(3) 權責發生基礎的會計準則

截至目前為止，義大利政府已依 PNRR 計畫要求，制定並通過採權責發生基礎的觀念架構、18 號會計準則以及多面向的會計科目表，並預計在 2026 年第 2 季前使採權責發生基礎的報告實體涵蓋公共支出 90%。

義大利政府經整理簡化 IPSASs 的規定以適合其國情，並參酌私部門有關 IFRSs 的相關規定，自行制定會計準則（詳表 6），又為溝通、宣導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會計資訊及培訓相關人才，義大利政府建置了權責發生基礎的網站，分享各類權責發生基礎會計的相關文章、影片等資訊，並公布相關規範草案以徵詢外界意見，同時建置線上培訓功能，使專業人員能夠透過線上培訓與考試的機制獲得相關知識，俾利後續改革進行。

表 6 義大利的會計準則

義大利會計準則（ITAS）		國際公共部門會計準則（IPSASs） 歐洲公共部門會計準則（EPSASs）
CF	觀念架構	EPSAS CF
ITAS 1	財務報表的組成與表達	IPSAS 1-2-24-20-18
ITAS 2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以及期後事項更正	IPSAS 3-14
ITAS 3	外幣交易、資產與負債	IPSAS 4
ITAS 4	有形固定資產	IPSAS 16-17-5-27
ITAS 5	無形固定資產	IPSAS 31-5-27
ITAS 6	服務特許權協議 - 委託人	IPSAS 32
ITAS 7	租賃	IPSAS 13
ITAS 8	減損	IPSAS 21-26
ITAS 9	收入、收益與執行中合約	IPSAS 9-23-11
ITAS 10	存貨	IPSAS 12
ITAS 11	金融工具	IPSAS 28-29-30-41
ITAS 12	合併財務報表	IPSAS 35-40-3
ITAS 13	準備金、或有負債與或有資產	IPSAS 19
ITAS 14	對聯營企業和合資企業的投資	IPSAS 34-36-37
ITAS 15	員工福利	IPSAS 39
ITAS 16	社會福利	IPSAS 42
ITAS 17	應計費用與遞延費用	無
ITAS 18	成本與費用	IPSAS 22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2024i）。

3.南韓

南韓政府的財務報告係現金基礎與權責發生基礎雙軌並行，由於會計人員多僅在年底進行權責發生基礎之調整，多數財政報告係配合預算採現金基礎編製，其國家財政報告中，收入與支出報表係採現金基礎，主要由國會用於預算審查；至合併財務報表與其補充資訊則以權責發生基礎編製，包含財務狀況表、財務營運表、淨資產變動表與附註（詳圖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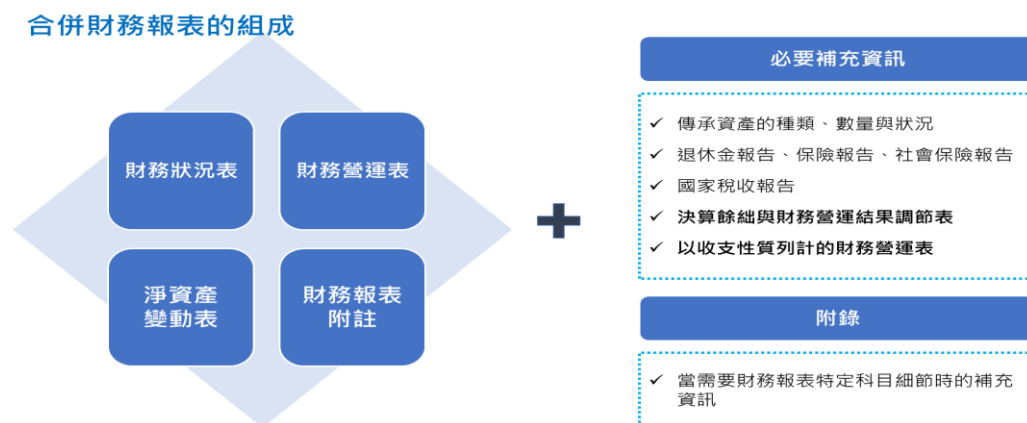


圖 18 南韓的國家財務報告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j)。

在採行雙軌制的過程中，南韓政府發現目前的表達方式過於繁瑣且難以理解，且未能提供管理意義之現金流量資訊，爰積極改變財務報表的呈現方式，以達成國民導向國家財務報告的願景。有關財務報表改進說明如下：

(1) 財務狀況表

在財務狀況表方面，為簡化表達，以期在一頁內表達所有必要資訊，南韓政府對會計科目進行重大的修改與整合，不再採流動和非流動區別資產與負債，而係採金融和非金融資產與負債方式呈現，使國民更容易了解政府的償債能力。

(2) 財務營運表

在財務營運表方面，南韓政府將營運活動區分為醫療、國防、社會福利等 15 個部門，使政府支出的流向更加清楚明瞭，提升會計資訊的有用性以及課責性；又參照私部門的作法，將收入依性質區分為稅課收入、移轉收入與營運收入等、支出區分為移轉支出與營運支出等，另行產製依收支性質別編製的財務營運表，以增進報表的可瞭解性。

(3) 現金流量表

在現金流量表方面，鑑於現金基礎編製的收入與支出表件尚不足以提供足夠的現金流量資訊供財務分析之用，南韓政府已向國會提交法案，未來將在國家財政報告中納入以直接法編製的現金流量表，以呈現政府營運、投資或融資活動的現金流入或流出項目，使國民瞭解政府資金去向。

(4) 附註揭露

在附註揭露方面，南韓政府將原有的 7 種其他必要補充資訊，以及附錄的 12 張表件整合進同一個財務報表附註體系，以增進國家財政報告的可瞭解性。

4. 奧地利

奧地利政府自 1986 年起始朝權責發生基礎改革，2013 年開始，在預算面同時呈現現金基礎與權責發生基礎的預算資訊；在會計面則每月出具以權責發生基礎編製的月報表，並調節其與現金基礎間之差異（詳圖 19），以增進報表使用者之理解。推行權責發生基礎會計迄今，奧地利政府面臨的挑戰與因應方式如下：



圖 19 奧地利政府 2013 年向完全權責發生基礎邁進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k)。

(1) 預算面

①**挑戰**：即使是權責發生基礎的預算，仍係以現金基礎數字為起點調節編製，因此，政策之制定與辯論仍多以現金而非經濟資源的流入與流出為主要內容，權責發生基礎會計資訊多作為補充資訊，於外界批評政府時提到未來可能發生的支出，或政府為其政策辯護時使用。

②**因應**：針對預算面的挑戰，奧地利政府將權責發生基礎會計應用在中程計畫預算的編列上，以更妥適的呈現中程計畫經濟資源流入流出的全貌，並在網站與印刷品上提供簡明易懂的權責發生基礎會計資訊圖

表，除增進相關資訊的可瞭解性，也使報表使用者更熟悉權責發生基礎。

(2) 會計面

①**挑戰**：每月產製的權責發生基礎月報表因會計估計變動或事件的後續發展而常有追溯更正之需；現金基礎與權責發生基礎收入與費用的分類方式不同，尚須妥為整合；另實務上稅課收入亦不易適用權責發生基礎。

②**因應**：針對會計面的挑戰，奧地利政府簡化每月出具的月報表，聚焦於流動性的表達，並比照民間企業每季出具採權責發生基礎的季報，並著手整合現金基礎與權責發生基礎的會計科目，以改善財務報導內容；藉由修訂法律減少權責發生基礎會計的例外交易，並積極將應收稅款資訊輸入財務資訊系統中，以明確區分現金基礎會計與權責發生基礎會計資訊。除此之外，奧地利政府也隨時關注 IPSASs 的最新動態，視情形將其導入現行政府會計做法中。

(四) 分組討論 (C. 合併財務報表)

本節係由澳大利亞(以下簡稱澳洲)分享其聯邦政府採權責發生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情形與所面臨的挑戰及成功因素，以及 EUROSTAT 說明歐盟成員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情形。

1. 澳洲

(1) 澳洲聯邦政府採權責發生基礎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緣起與環境背景

1980 年代末至 1990 年代初經濟衰退，引發各界對政府財務報告 (Financial Reporting) 關注，1996 年澳洲國家審計署 (Australian National Audit Office，以下簡稱 ANAO) 向澳洲國會公共帳目與審計聯合委員會 (Australian Parliament's Joint Committee of Public Accounts) 報告時，提出政府財務報導應朝向提高透明度及課責性。澳洲聯邦政府為更好理解政府決策對長期財務之影響、創建單一參考來源、施行中長期財政趨勢分析、施行對政府資源管理績效之評估、提高施政透明度並加強對政府的課責性，1996 年開始準備以編製權責發生基礎的政府合併財務報表，1999 年編製完成聯邦政府合併財務報表，並由 ANAO 進行審計。

澳洲聯邦政府共有 199 個公共部門實體 (Public Sector Entities)，包

括 172 個政府部門 (General Government Sector)、15 個公共金融公司 (Public Financial Corporations) 及 12 個公共非金融公司 (Public Non Financial Corporations)，為順遂澳洲聯邦政府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已開發一套通用性會計科目表及中央預算管理系統 (Central Budget Management System)，各公共部門實體須將其財務資訊輸入到中央預算管理系統，俾利彙編聯邦政府各公共部門實體之財務資訊，進而使澳洲聯邦政府合併財務報表資料得以自該系統產製。

(2) 合併財務報導 (Consolidation Reporting)

澳洲聯邦政府每年度合併財務報導分為 3 項，第 1 項為每年進行 2 次預算估測 (Budget Estimates)，5 月份進行年度預算流程之一部分，12 月份則為年中經濟和財政展望，以更新當前年度、預算年度和三個未來年度之預算估測。由於澳洲聯邦政府有近 200 個公共部門實體，須將所有部門合併相當耗時，因此澳洲聯邦政府決定合併預算僅包含政府部門層級，不包括公共金融公司及公共非金融公司。第 2 項為澳洲聯邦政府每月編製財務報表 (Monthly Financial Statements)，第 3 項為財政年度結束依實際執行情況編製總預算執行結果報告 (Final Budget Outcome, FBO) 及合併財務報表 (Consolidated Financial Statements, CFS)。

(3) 所面臨的挑戰與成功因素

① 對公共部門報告的要求

澳洲聯邦政府自導入權責發生基礎至 2008 年期間，為遵循對公共部門報告的要求，曾有 2 套以權責發生基礎制定之準則，其一為澳洲統計局政府財政統計 (Australian Bureau of Statistics Government Finance Statistics, ABSs GFS)，係基於國際貨幣基金 (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 IMF) GFS 框架所制定者，其一為澳洲會計準則 (Australian Accounting Standards, 以下簡稱 AASs)，則係基於國際會計準則所制定者。當時為遵守上開 2 準則，澳洲聯邦政府須在每次編製時製作兩套財務報表，常易使報表使用者帶來許多困惑，經澳洲財政部與澳洲統計局進行協調後，目前澳洲聯邦政府僅須依 AASs 編製 1 套合併財務報表，此單一表達方式亦顯著提高報表使用者對合併財務資訊之瞭解。

② 員工能力 (Capability) 及組織能力 (Capacity)

由於澳洲聯邦政府所屬各部門人員須有能力將財務資訊輸入中央預算管理系統，這對澳洲政府來說是一項挑戰，愛澳洲聯邦政府前已耗

費多時辦理人員培訓及教育課程，訓練相關人員如何操作該系統及如何以一致的方式輸入資訊；又澳洲聯邦政府位於首都坎培拉，然而該市之就業市場規模較小，且中央預算管理系統要求系統使用者須在辦公室環境始能使用，爰對於澳洲聯邦政府而言，招募具公共部門所需經驗之員工確實是一項挑戰。此外，選修會計專業之澳洲大學學生人數大幅下降，因此未來之應徵者預計亦將持續減少，綜上所述，上開因素導致員工能力及組織能力之挑戰日趨嚴重。儘管澳洲聯邦政府已投入大量時間和精力進行人才培訓、發展和技能提升，並與首席財務官合作，致力於人才管理和招聘策略、留任策略等方面的工作，然而上開工作之努力迄今未有顯著成效，尚待未來驗證其成效。

③ 中央預算管理系統

澳洲聯邦政府原先預期其所開發之中央預算管理系統能消除所有內部交易往來項目，然而現今澳洲聯邦政府合併報表之編製，除該系統外，仍須由政府員工透過 Excel 軟體之試算表始得完成。

④ 時效性

由於澳洲聯邦政府須於時效內完成編製合併財務報表，彙編時程通常僅 20 日，因此須於財政年度結束後快速產製報表，以利彙編作業。

⑤ 對現金基礎報表之持續關注

鑒於澳洲國會持續關注政府基於預算會計基礎之現金短絀（Cash deficit），澳洲聯邦政府經過 20 多年奮鬥，2023 年終於實現 15 年以來首次之現金賸餘。

2.EUROSTAT

關於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方法，根據 EPSASs 標準，是基於控制的合併（the control-based consolidation），歐盟成員國實務上則包括基於控制之合併（如愛沙尼亞、塞普勒斯）、基於司法判決之合併（如瑞典）、基於「統計原則—廣義政府部門」之合併（如比利時）。EUROSTAT 表示雖正推行全面之逐行合併（line by line consolidation），然而考量到公共銀行及其他金融個體、公共公司合併成本等情形，亦得考慮採取將公共公司之投資淨值以權益法方式（the equity method）認列。因此在部分歐盟國家之合併財務報表，由政府控制的公共企業或商業實體僅基於其股權進行合併，而非以控制進行全面合併，如部分國家對選定個體使用權益法認列，包括西班牙對信貸機構和保險公司採行權益法認

列，以及奧地利、法國、拉托維亞、立陶宛、瑞典對商業公共部門個體採行權益法認列。至於未進行全面合併之重要因素，多係因政府部門及各公共公司採行不同會計政策下，導致難以進行全面合併。

（五）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

在正確的時間、以正確的金額向正確的人付款是財務專業人員最重要應履行的職能之一。全球 COVID-19 疫情大流行和隨後政府援助大幅增加政府管理緊急付款的數量，同時也增加不當付款和詐欺的風險。因此，在過去幾年來改善這些金融業務的管理已成為一些財政主管單位的關注重點。

考慮到政府未來緊急支出的情形，可能是發生在自然災害之後，財政主管單位必須主動評估有效預防或減輕這些風險的策略，包括劃定明確的機構職責、確定流程和資料管理必須改進、增強財務官員在該領域的能力，以及加強國際夥伴關係和協作。

本節係由美國、英國、歐盟及聯合國分享其對於緊急支出的實際案例以及預計未來改善措施。

1. 美國

（1）因流行疾病而起的詐欺和不當付款概況

美國聯邦和州政府在 COVID-19 疫情大流行時，暴露了支付系統無法應付該情況的漏洞，產生詐欺和身分遭盜竊情形，增加聯邦計畫款項不當支付的情況。在疫後發現，詐欺和身分遭盜竊的案件達到歷史新高，先進的詐欺策略讓計畫支付驗證更加複雜，因此在疫情期間加速數位互動的轉變，以及公眾對政府防範方面的努力及提升支付正確性有所期待。

（2）跨政府的合作以促進誠信支付

政府計畫付款的 3 大支柱，包括重視預防、推廣最佳實務策略、加強跨政府夥伴關係。

① 支柱 1、重視預防：促進數據的多元使用和分析

A. 支柱 1.1、數據更好地利用和共享：解決支付正確性的挑戰。

B. 支柱 1.2、分析數據以進行有效預防：在支付階段的早期，利用新興技術和進階分析以進行有效預防。

C. 支柱 1.3、擴大管道與服務：擴大相關管道並使之能夠改善使用者的使用經驗。

- ② 支柱 2、推廣最佳實務策略：為各機構和國家提供資訊、工具和資源
 - A. 支柱 2.1、對關鍵利害關係人進行教育並授權：分享同領域知識和最佳實務策略方式。
 - B. 支柱 2.2、更新詐欺和不當付款指南：為使聯邦計畫能夠策略性地運用資源，提供指南預防詐欺和不當付款。
- ③ 支柱 3、加強夥伴關係：在整個支付生命週期中關鍵利害關係人之間的合作
 - A. 支柱 3.1、使相關個體積極參與：了解主要利害關係人的需求和所面臨的挑戰。
 - B. 支柱 3.2、促進合作：藉由聯邦和州機構之間進行合作，共享數據和解決方案。

有關聯邦政府緊急援助計畫付款管理框架（詳圖 20），以該框架來達促進詐欺預防和誠信支付，並增強民眾對政府的信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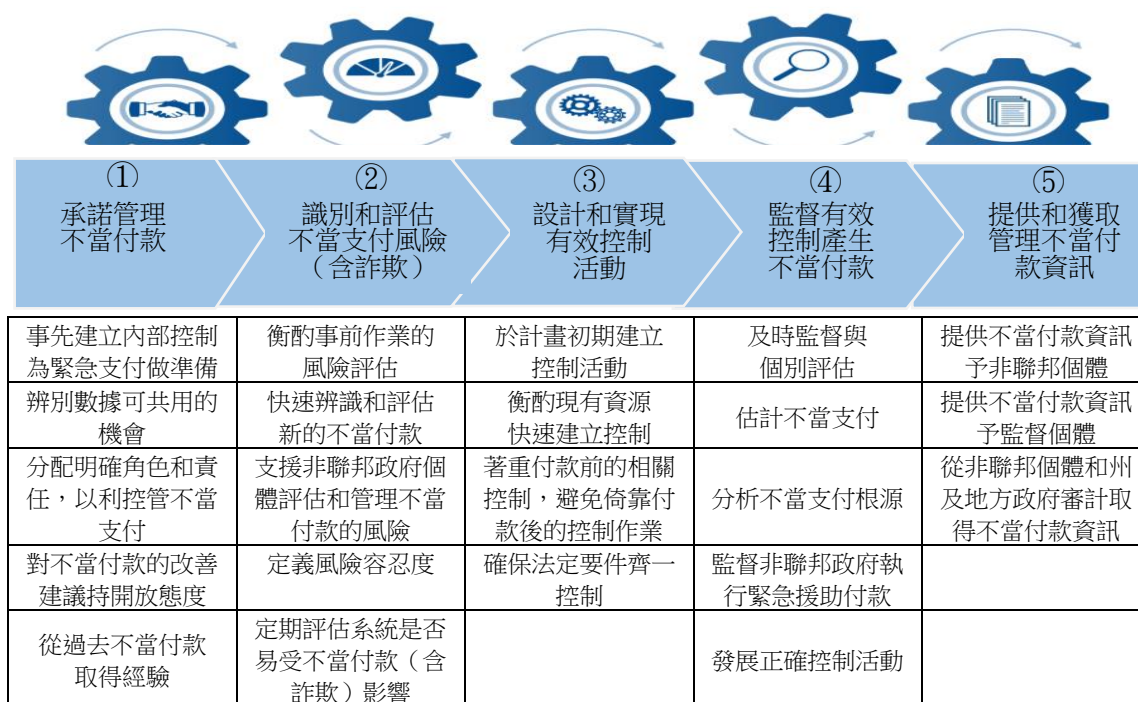


圖 20 美國緊急援助計畫付款管理框架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n)。

(3) 政府範圍內的支付完整性解決方案

財政部支付誠信辦公室（U.S. Department of the Treasury Office of Payment Integrity, OPI）提供政府支付範圍內的詐欺和不當支付解決方案，以解決資格、身分和帳戶驗證方面所面臨的挑戰。

常見的政府支付款項挑戰，包括 A.身分：收款人是支付對象所聲稱

的那個人嗎？B.資格：收款人有權利獲得款項嗎？C.銀行帳戶：收款人是否擁有該帳戶且該帳戶是否已開立？

目前提供的數據分析及專業技術包含查驗申請資格（申請人是否死亡、是否有債務、公司狀態、是否被監禁等），帳戶驗證方面（目前銀行帳戶狀態及銀行帳戶的所有權人）以及跨政府的相關服務（身分驗證、資格驗證及將支票付款轉為直接存入帳戶方式）。

（4）成功案例與成果

美國在 COVID-19 疫情流行期間，政府支付款項仍有簽發支票付款方式，支票支付出現問題可能性較存入帳戶高出 16 倍，在疫情期間支票相關的詐騙增加 385%，美國實施 AI 方法來檢測和防止詐騙。因此，當政府款項支付以支票處理時，會先通知金融機構，無論是金額還是名稱有異常就不兌現，在 2023 年成功利用這種方法阻止 3.77 億美元的支票詐騙。

另美國一直在利用帳戶驗證服務，在疫情期間美國國稅局或稅務服務一起加強這種服務，並在疫情期間提前發放了兒童稅收抵免，協助確保支付款項發放給正確的人。所以將這些支付款項與帳戶驗證服務進行篩選，以確認銀行帳戶的存在、狀態和所有權，共篩選大約 270 萬個帳戶，預防了約 1.3 億美元的不當支付，這種驗證方式的準確率約為 99%，對於此種大規模支付計畫來說，是相當了不起的。至於美國 2023 年整年度防範不當付款的成果，詳表 7。

表 7 美國 2023 年防範不當付款的成果

項目	金額（美元）
1.運用資格驗證停止不當付款	4,580 萬
2.運用驗證帳戶服務防止詐欺	8,880 萬
3.美國社會安全局因縮短付款時間而減少不當支出	6,320 萬
4.使用跨政府資料防止詐欺	9,710 萬
5.主動辨識或更改支票驗證防止不當支出	3 億 4,620 萬
6.利用電子設備防止詐欺	1,160 萬
合計	6 億 5,270 萬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2024n）。

美國 2024 年的目標是防止超過 10 億美元的不當支付，為達目標，首要之務將更加積極與財務管理機構合作，確定並實施可以採取的內部控制措施以減少詐欺行為。

2.英國

英國政府在緊急情況下支出的主要目的是快速支付，相較一般情況下可能將減少些許審核作業，而犯罪分子會利用其漏洞進行詐欺，因此需要適時利用相關 AI 技術以提高政府機關的審查能力，並額外注意該系統亦可能遭受攻擊，故專業調查人員的存在及培育依舊是不可或缺。疫後英國政府已重新聚焦其對反詐欺的策略，調查人員除需要了解詐欺控制作業、評估詐欺風險、如何管理系統、評估詐欺程度外，並朝更精確且不擾民的方式提升其控制作業為目標；另系統方面將推出新的網絡分析工具，該工具匯集並整合裁罰數據、組織犯罪數據及公司數據等，以利查找包括政府補助、採購以及與哪些企業合作等方面的資訊。

3. 歐盟

歐盟針對支付款項建立相關的風險控制框架，就基本控制面實施職責分離，並就數據治理機制實施集中管理，透過集中管理法律實體和銀行帳戶資訊，不僅能夠確保支付的正確性，還能在制裁消息發布時及時更新資訊，以防被制裁組織以其他方式支付。另外在未來可預期支付速度將加快，因此加強數據治理係其目前注重的課題，例如針對較敏感的支付須透過環球銀行金融電信協會的全球支付創新服務（Swift GPI）方式，不僅能確保在一定時間內進行支付，同時最小化不正確支付的風險，防止資金流入錯誤者的手中或組織中。

4. 聯合國

聯合國指出當烏克蘭人因戰爭流離至波蘭及其他鄰國，需要緊急資金時，波蘭銀行利用 ATM 網絡，透過烏克蘭人既有的銀行帳戶或信用卡帳戶資訊，識別最弱勢的人，並提供現金，另於烏克蘭境內透過即時網路匯款及區塊鏈技術將資金迅速地進行移轉，惟以上兩個資金移轉方式都須先確認真正需要撥款的人，因此數位身分識別的發展及建立是未來關鍵工具之一，通過數位身分識別，可以更準確地了解該人的訊息，以及更好地選擇支付方式。

5. 未來展望

為提高政府緊急支出的時效性以及準確性，各國大量投入數位工具技術的應用，惟資料庫的事前建立及事後更新、數據的共享鏈接模式、跨單位的存取核准、維護數據的隱私性及安全性等面向，皆是數位技術未來需要克服的問題，相關專業人員依舊不可或缺，因此同時精進數位技術及人員的專業培訓係未來重要的課題。

（六）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

在財務管理和報告功能數位化方面，OECD 各國政府主要仍依賴 FMIS。各國最近在現代化和改善 FMIS 涵蓋範圍方面所做的努力係要促使政府擁有更全面、可靠和統一的政府金融交易資料集。

財務管理和報告功能數位化方面正在採取越來越多新措施，其中包括增加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obotic Process Automation，以下簡稱 RPA）的使用，作為提高效率和生產力的一種方式。此外，各國政府開始謹慎探索可能涉及完全端到端（end-to-end）自動化的 AI 案例。

本節係由芬蘭及法國就 RPA 及 AI 等領域在公共部門所發展的歷程，以及導入新技術之情形分享其經驗。

1. 芬蘭

（1）背景

芬蘭政府財務與人力資源共享服務中心（The Finnish Government Shared Services Centre for Finance and HR，以下簡稱 Palkeet）是芬蘭政府所有的企業，提供各種行政支援和服務，包括人力資源管理、財務管理、採購、IT 管理等，為財政部行政部門團體服務的主要提供者。該中心目標是提高政府機構效率和效能，同時降低整體行政成本，並根據客戶需求進行更新，共同創建高效和實用的未來。根據 2023 年數據顯示，Palkeet 已為 70 個會計單位和基金，以及 3 家有限公司和社區進行製作財務報表的業務，處理約 130 萬份採購發票、60 萬份銷售發票、130 萬份工資單、40 萬份差旅發票，營業額達到約 6,300 萬歐元。

（2）發展

Palkeet 自 2015 年開始進行關於 RPA 使用案例和機會的研究，並於 2018 年建立自己的卓越中心團隊（詳圖 21）。透過該團隊研究，他們發現超過 60 個可以將 RPA 應用於財務和人力資源的流程。在財務流程方面，機器人技術可以應用情形如下：

- ① 檢查支出收據上的數字和對內容的要求。
- ② 傳送支出收據。
- ③ 管理供應商資訊。
- ④ 驗證和平衡支出收據。
- ⑤ 平衡會計數據。
- ⑥ 在會計期間結束後驗證帳戶資料。

- ⑦ 監控差旅支出單。
- ⑧ 匯入預算。

而在人力資源流程方面，機器人技術則可以應用情形如下：

- ① 驗證合約變更的資料狀況。
- ② 從臨時表傳輸資訊（例如訓練和資訊會議缺席）。
- ③ 報告在服務時間中基本累積的時間。
- ④ 平衡付款並從事件和財務支援通知中收集訊息。
- ⑤ 自動化薪資處理。
- ⑥ 透過電子郵件獲取個人薪資變動和訊息。

透過流程和相關解決方案的發展，利用機器人技術和其他增強自動化的新技術，並經由「敏捷實施」（Agile implementation）與持續學習，Palkeet 估計到 2025 年可以減少手動工作量 20%至 50%，並且能降低機構的整體流程成本與服務成本，提升服務質量，帶來更好的風險管理與利用知識開發和管理生產流程。



圖 21 芬蘭的 RPA 之旅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2024o）。

(3) 新技術運用案例

Palkeet 利用 RPA 和 AI 來進行採購發票的會計工作。起因是芬蘭的國庫要求國家辦公室將採購發票的會計工作轉移到 Palkeet，這將增加其手動會計所需人力資源，於是他們便開始思考使用機器學習的方式來取代手動採購發票的會計工作，從而實現採購發票自動化的目標。

流程中，機器人主要用於檢查、驗證和平衡數據，製作數據報告，以及自動化處理過程中的例行工作，並向人員發送電子郵件，顯示服務中將要完成的工作。目前該技術已經部署到 66 個國家辦公室，不僅手動工作成本降低，在 9 年內節省 250 萬歐元，採購發票處理更加高效，會計質量也得到提高。機器人處理採購發票流程如圖 2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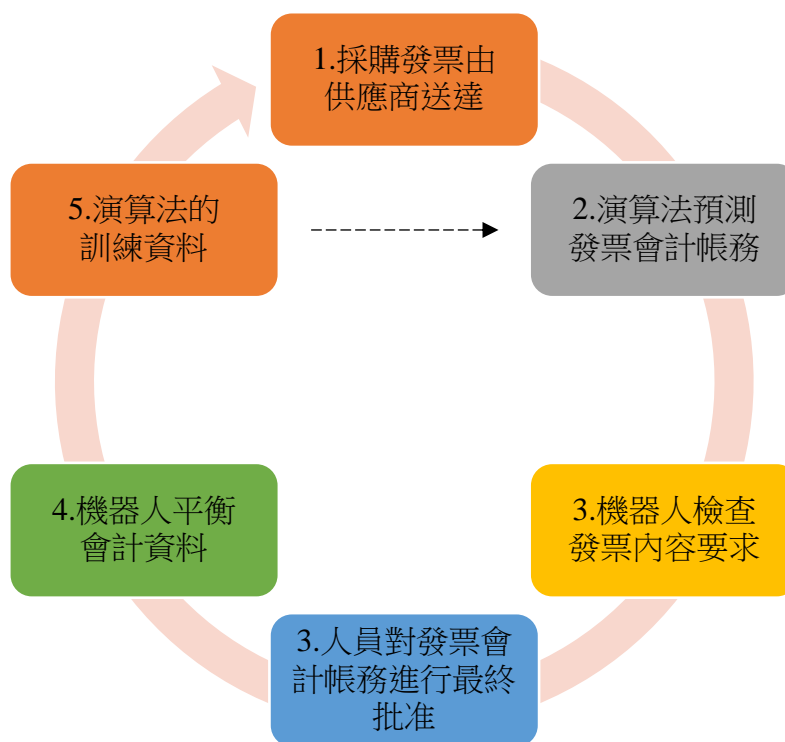


圖 22 芬蘭機器人處理採購發票流程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o)。

(4) 經驗分享

芬蘭的智慧自動化路線圖，係利用「辦公室自動化」，透過統一的財務和人力資源系統，提供日常任務和結構資料處理的自動化，以加強非結構化資料、預測、機器學習的處理，並運用自然語言處理、圖片辨識、生成式 AI，虛擬代理、語音辨識、對話式 AI、認知神經網絡，來達成智慧自動化路線（詳圖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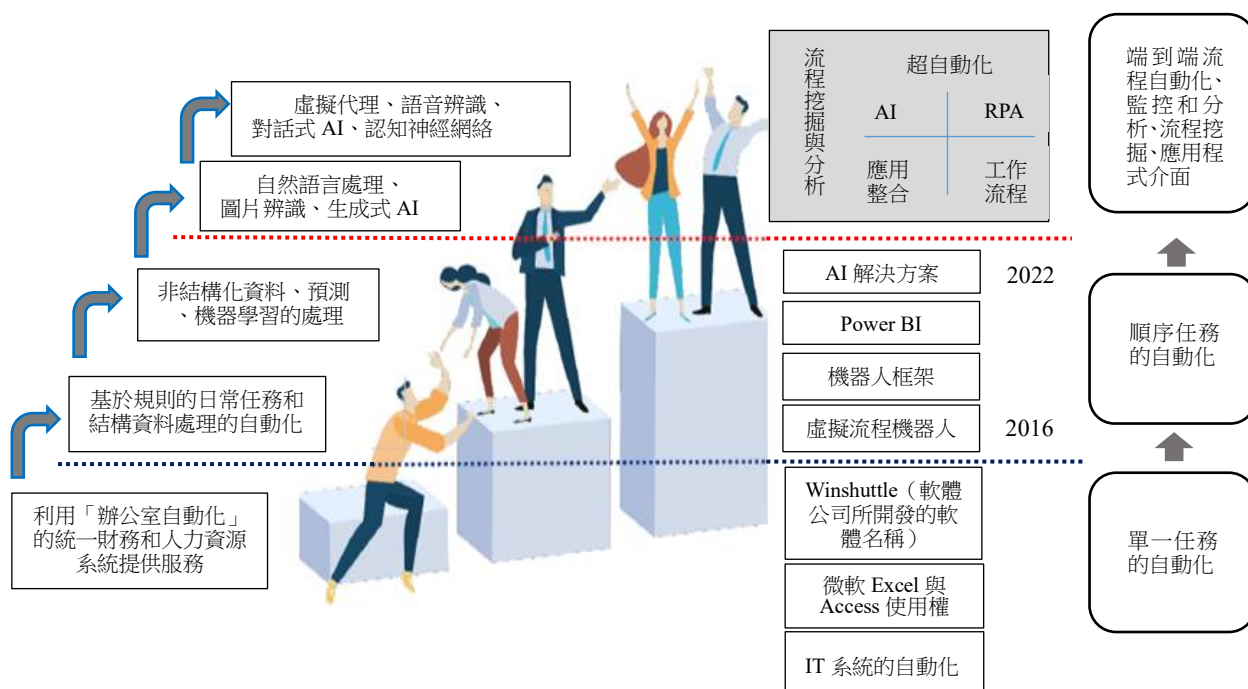


圖 23 芬蘭的智慧自動化路線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o)。

透過 RPA 和 AI 的結合，Palkeet 發現將近 40% 的採購會計工作已經由 RPA 和 AI 完成。而在自動化新技術的試驗與研究中，他們也學習到一些經驗：

- ① 必須不斷在流程、服務、產品和系統自動化之間進行溝通和協調。
- ② 管理層必須對新技術感興趣。
- ③ 需要對當前和目標模式進行流程和任務的建模，並定義清晰的流程，以加快任務自動化。
- ④ 技術進入產品服務時，應考慮受控的部署、指導和定位、維護模式以及對工作流程變更的支持。
- ⑤ 必須保持自動化任務管理和維護、ICT（資訊與通訊技術）基礎設施和系統之間的聯繫。
- ⑥ 在採購過程中進行可用性測試，以確保工具適用於流程。
- ⑦ 從 RPA 開始實施減少人員對 AI 變革的抵抗。

最後，Palkeet 也進行了 AI 的相關研究。去年，他們發現大約 14 個在財務流程和人力資源實施 AI 的案例，雖然其中大多數是作為虛擬助手的存在，但未來期許可以結合不同的工具來實現更全面的自動化工作流程。

2. 法國

(1) 背景

法國公共財政總局（Direction générale des Finances publiques，以下簡稱 DGFIP）於 1990 年代末開始部署電子政府、在線服務和遠程程序，特別是啟動資訊社會政府行動計畫（Government Action Program for the Information Society，PAGSI）以及在 2001 年的哥白尼計畫，並於 2021 年成立數位轉型代表團（The digital transformation delegation，以下簡稱 DTNum）以實施數位策略、提升數據價值、改革專案管理方法以及培訓員工為目標。而 DTNum 主要透過 3 個重要要素來提升數據價值並促進日常工作，分別為：

- ① 數據：數據治理、數據平台（資料湖、資料視覺化）、數據科學/工程等。
- ② 數位文化：數位工作坊、數位培訓、文化習慣化等。
- ③ 使用者體驗：操作專業知識、使用者體驗設計等。

(2) 發展

自 2019 年開始，DGFIP 推出了名為「Foncier innovant」的創新項目，該項目之一個案例是利用創新的 AI 和基於航拍照片的資料增強技術（空拍影像）來打擊對於建築物申報中的異常行為；另一個案例是在 2022 年，利用 AI 系統來針對 2 萬個游泳池進行課稅，並從 2023 年 5 月底開始，向法國所有省分檢測到的超過 12 萬名泳池所有者發送概括性電子郵件，這為國家增加近 1,000 萬歐元的額外收入，可使政府於其他地方再做投資。以上兩者案例皆顯示出使用 AI 強化稅收和基礎設施的可靠性和可信度，並取得了顯著的收益。

在碳足跡方面，法國的二氧化碳排放量下降，從 2021 年約 22.3 噸到 2022 年約 15 噸，再到 2023 年約 5.7 噸，並於 2022 年歐盟稅收管理高峰會（Tax Administration EU Summit，TADEUS）上榮獲創新數位專案一等獎。

(3) 新技術運用案例

① 透過儀表板的資料視覺化

法國分享兩個資料視覺化專案，分別為臨時帳戶處理輔助儀表板及互聯網電話協議（TOIP）統計儀表板。臨時帳戶處理輔助儀表板，

主要功能是快速識別財務問題的主要群組，以及代理人和工作人員需要處理的項目數量（詳圖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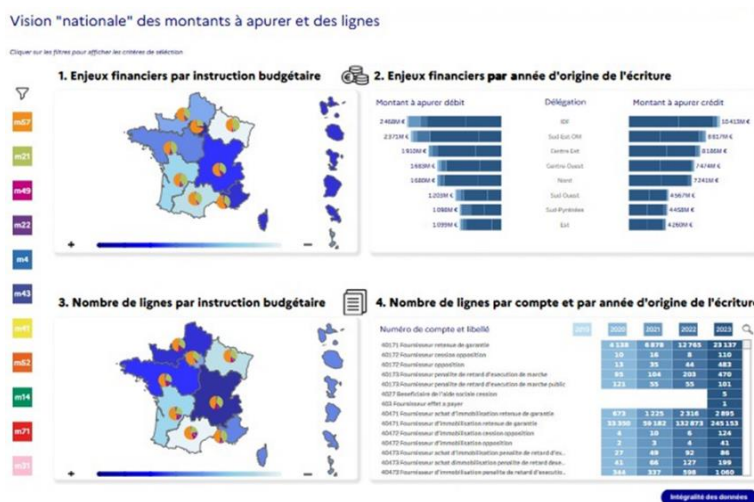


圖 24 法國臨時帳戶處理輔助儀表板

資料來源：OECD（2024p）。

TOIP 統計儀表板分為來電儀表板（詳圖 25）與撥出電話儀表板（詳圖 26）。來電儀表板主要用以顯示組織或個人接收到的電話活動的資訊，儀表板通常會提供有關接收到的電話數量、來電的來源（來電號碼或來自哪個地區）、通話持續時間、來電的時間分布等方面的統計資料和分析；撥出電話儀表板則為顯示組織或個人撥出電話活動的資訊，儀表板會提供有關撥出的電話數量、呼叫時間、呼叫方向（對方號碼）、通話持續時間等方面的統計資料和分析。兩者儀表板的統計數據，皆有利於管理人員可以監控和分析他們的通話活動，並作出相應的決策或改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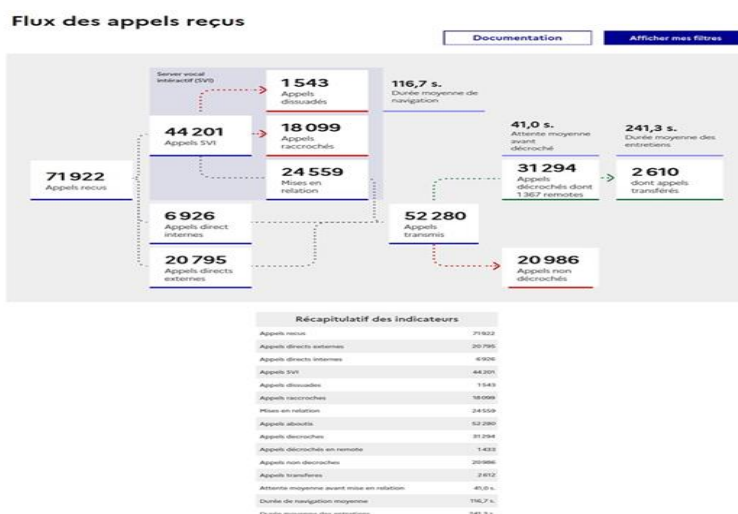


圖 25 法國 TOIP 統計儀表板（來電儀表板）

資料來源：OECD（2024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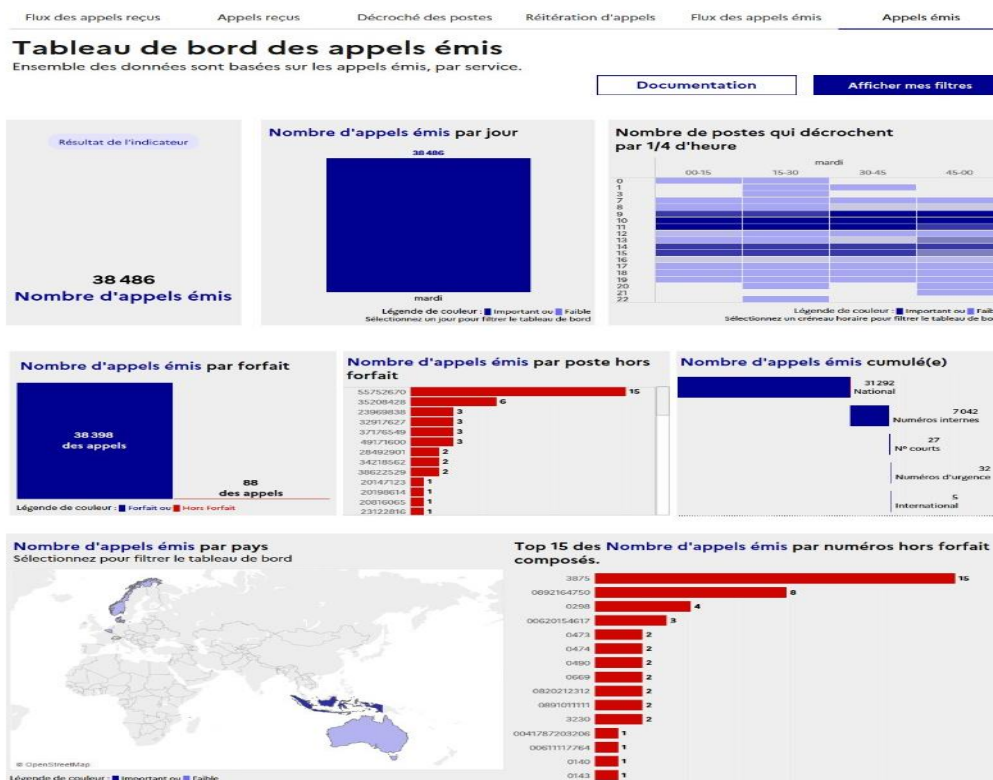


圖 26 法國 TOIP 統計儀表板（撥出電話儀表板）

資料來源：OECD（2024p）。

② Gen AI

Gen AI 是一種 AI 系統，能夠生成具有某種程度上智能的內容，例如文本、圖像、音頻等，而不僅僅是對現有數據的分析和推斷。DGFip 將 Gen AI 應用於簡化工作上，並使其能夠優化預算規劃且做出明智決策，例如名為「LLaMandement」的 Gen AI 項目，是用於協助處理預算法案的議會修正案的大型語言模型，主要係生成立法修正案的中立摘要，取代使用 Excel 及手動等傳統方法，提高工作效率和精確度，減輕工作人員的負擔，並超越傳統人力工作的可擴展性，同時對應專業法律的堅固性。根據數據顯示，該項目在 2024 年財政法案的 5,400 項修正案中高效地處理了 94%，且只需 10 分鐘就能生成，其自動化生成的摘要質量也非常接近專家的水準，錯誤率僅 5% 到 10%。

③ 透過自動預測分析處理輔助驗證國家支出（The verification of State expenditures assisted by automated predictive analysis processing，以下簡稱 TAAP）

TAAP 是一個基於 AI 技術的學習和發展模型，用於協助選擇需要進行審核的支付請求，以提高審核效率和準確性，主要目標是通過自動化和優化審核流程來降低錯誤率，同時減少人力成本和工作負擔，而不是取代會計人員執行和追蹤的檢查，並且能有效地控制國家支出，改善對中央和地方政府支出相關風險和控制的監控。

法國的國家支出主要通過 3 個途徑進行，分別為：傳統途徑、發票服務途徑及財務管理中心。根據 2023 年資料顯示，傳統途徑處理 800 萬個支付請求，總金額為 1,170 億歐元；後兩者途徑合計處理 260 萬個支付請求，總金額為 1,830 億歐元。TAAP 即涉及在傳統途徑中處理支付請求的流程。

TAAP 系統的運作包括 3 個層次：部門訂定業務規則、基於 AI 技術的預測模型以及基於統計算法的導向模型，而 TAAP 的預測模型是將支出的各種特徵與多年來追蹤的控制結果進行交叉引用，並在此分析的基礎上計算支出（包含錯誤的機率）。預測模型的相關建議直接取決於控制的追蹤質量。目前 AI 模型在學習過程中所使用的變數包括 4 個主要領域：供應商、政府內部部門的組織、與發票有關的數據以及最後的預算和會計數據，總共交叉引用了 20 個資料集(詳圖 27)。

供應商	供應商編號	行業類型	帳戶類型	NAF 代碼	法律性質	國際銀行帳號	供應商的創建日期
內部組織	公司	活動領域	服務績效	成本中心			
發票	商品類型	種類	次類	EJ 類型	發票金額	進階	發票數量
預算和會計	程式	ECP 帳戶					

圖 27 法國 TAAP 交叉引用了 20 個資料集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OECD (2024q)。

會計主管在 TAAP 的角色為：

A. 檢查支付請求：檢查機器提出需要進行控制的支出，以確保控制

的質量和可追溯性。TAAP 會向處理授權的會計主管發出請求，請求分為兩類，分別為提出驗證請求與批次驗證請求。TAAP 提出的所有檢查請求都必須經過會計主管的審查，對於 TAAP 未提出檢查的請求，會計主管保留一定程度的自由裁量權，以確保會計主管可以事先控制其他請求，尤其是已經識別到存在顯著風險的請求時，以及可以繼續對 TAAP 認為適合進行批量驗證的請求進行事後驗證。

B. 正式化檢查的結果：實施監督檢查，以確保對 TAAP 分類為「強制驗證」的類別請求，進行檢查之可追溯性具備完整性。可追溯性允許驗證評估授權過程的品質，目的是建立一個資料庫，該資料庫資料可透過 AI 進行風險分析，以建立用於選擇存在錯誤風險的請求的模型。每年初，TAAP 數據庫都會更新（最舊年分的數據會被最近年分的數據取代）且其每年會重新訓練 3 次，並進行結果驗證。隨著新編碼的驗證豐富，模型跟隨時間的推移而學習，TAAP 對具有錯誤風險的支付請求的建議也會越來越精確。根據數據顯示，總體錯誤率（異常數量與 TAAP 選擇進行會計主管驗證的請求數量之間的比率）大幅增加，由 2019 年的 5.12% 提升到 2023 年的 7.40%，顯示 TAAP 確實可以更好地定位需要監控的支付請求，使控制工作效率更高，並釋放出時間以控制最複雜和最有風險的支付請求。

(4) 經驗分享

實施數位化策略對行政部門來說非常重要，然而進行變革需要大量的內部和外部溝通，來消除人們對於被 AI 取代的恐懼及使用 AI 的相關恐懼，再者，新科技的出現，勢必需要更多相關的培訓課程以因應，確保員工適應新的技術，最後則是必須嚴格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及 AI 的相關法規（例如：其餘程序由代理人檢查等）。當然，法國也強調其目標和願景是將 Gen AI 技術推廣給所有工作人員，透過投資 Gen AI，擁有自己的工具和伺服器，重新內部化外部智慧，讓 Gen AI 技術在工作環境中變得更加容易接觸，並且通過持續培訓員工、強調集體智慧（金融科技、新創公司、政府整體策略、數位共享等），與外部生態系統、學術界合作，實現數位轉型。

(七) OECD秘書處報告和未來的工作事項

本節由 OECD 秘書處向與會代表們介紹當前及未來的預算與公共支出管理工作計畫的最新情況，以及歐盟執行委員會結構改革支持總署（European Commission Directorate General for Structural Reform Support，以下簡稱 DG REFORM）對技術支持工具（Technical Support Instrument，以下簡稱 TSI）、會計改革及未來潛力等說明。

1.OECD秘書處報告

OECD 秘書處報告 OECD 近年著重預算透明度、會計和財務報告方面。工作重點包括預算品質、增強大眾理解、策略預算等面向。

(1) 預算品質：預算治理的框架和做法

OECD 提供良好支出框架，設定明確財政目標、客觀經濟假設、多年支出基準、自上而下的支出上限、定期支出審查、明智的支出決策、考慮所有形式的支出、職能部會作為合作夥伴、預算透明度、有效的預算監督。

(2) 增強大眾理解：激發民眾對財政挑戰的意願

OECD 刻正開展增強公眾理解工作，其可分為 4 個領域，包括①倡導財政責任，在許多歐洲國家中都有設立獨立的財政機構，即財政委員會，其作為財政監察機構，以確保遵守財政規則；②提高財政素養水準，提出以公眾、媒體和官員為對象之提升財政素養計畫；③提升公民就預算議題對話，政府引導主要利害關係人與政府討論預算，政府不僅只是提出預算，還要聆聽利益相關者的意見、聽取民眾的請求等；④以創新的溝通方式與民眾溝通，尤其是年輕人趨向從社群媒體、聊天 GPT 等獲得相關新聞訊息。OECD 正在努力掌握這些情況，並將在這一領域進行工作，希望未來能分享成果。

(3) 策略預算：預算作為實現改變的工具（如性別預算、綠色預算）

OECD 各國已非常注重性別預算、綠色預算、以永續發展目標編製預算，OECD 正在進行各項討論，俾讓策略預算作為實現改變的工具。

2.歐盟執行委員會結構改革支持總署（DG REFORM）

DG REFORM 介紹 TSI、運用 TSI 已完成的會計改革及未來潛力等。

(1) TSI

TSI 是一項財務工具，屬於歐盟的多年預算，約為 8.6 億歐元。TSI

的真正目的是提高歐盟成員國的行政能力，以更快、更有效地設計、制定和實施改革。在過去幾年中，TSI 已成為歐盟執行委員會推動改革的一個重要工具，並協助實施國家或歐盟的項目。在各種政策領域提供支援，不僅是公共財務管理，亦是與整個政府合作。在過去的一年中，支持所有歐盟成員國超過 1,400 個改革項目。因此，基本上來說，TSI 存在目的係為讓歐盟成員國的公共機構能申請特定技術支援。

(2) 2017 至 2024 年運用 TSI 已完成的公共會計改革

DG REFORM 近年來一直致力於政府機構全面實施權責發生制會計改革，其中 EPSASs 是歐盟一項優先推動事項。自 2017 年以來，以 TSI 為基礎之結構改革支持計畫 (Structural Reform Support Programme, SRSP) 透過 16 個項目支持 8 個會員國的公共部門會計改革，並促成 9 次對其他會員國的考察訪問：

- ① 希臘：會計改革政策、路線圖、概念架構、模組化企業資源規劃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以下簡稱 ERP) 系統準備、基礎實力建置，實現會計採權責發生制的轉變。
- ② 義大利：會計改革路線圖，制定了轉向會計採權責發生制的程序。
- ③ 愛爾蘭：引進會計採權責發生制的路線圖和標準制定。
- ④ 盧森堡：提出會計改革建議和行動計畫，並在 5 個關鍵領域提供支持，以導入權責發生基礎的會計。
- ⑤ 葡萄牙：廣泛支持，訂定公共會計改革行動計畫。
- ⑥ 賽普勒斯：支持綜合 ERP 系統的採購和實施。

(3) 未來潛力

使用數位技術進行財政報告已成為成員國的一種顯著做法，惟其正面臨挑戰，包括會計和 IT 專家短缺、公共機構面臨壓力；對應方案則包括開發自動化控制流程以交付資料及報告；潛在專案則包括在財務報告流程中使用數位化、自動化和 AI 的可行性研究。未來 2025 年 TSI 將可能支持歐盟成員國 FMIS 或 DIFR 的發展。

數位化和 AI 用於財務報告的主題，是一個非常好的機會以多國合作的方式共同思考該如何處理這個議題，並儘快行動起來。目前許多機構面臨數位化及 AI 的挑戰。因此，這是一個很好的機會，促使各國可以共同朝向更廣泛的方向思考，或許朝向財務報告中數位化優化的可行性思考，並探討如何支持 FMIS 或 DIFR 的發展。

參、參訪過程

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本年度賡續藉由受邀出席本次研討會之際，考量比利時公共部門之會計採權責發生基礎，預算採現金基礎之實況，與我國頗為類似，且已訂有聯邦國家預算和會計組織之法律、適用於聯邦國家、社群、大區和共同社群委員會會計計畫之皇家法令，另設有公共會計委員會訂定適用之會計準則，作為聯邦政府會計處理之準據，與我國制定會計法或核定各類政府會計規制之作法相近，爰為瞭解該國近年政府會計規範及實務推動情形，於本年 3 月 6 日就近參訪比利時聯邦公共服務策略機構（BOSA）。

本次參訪機構 BOSA 隸屬於比利時 14 個聯邦公共服務部門¹之公共政策及支援部門，係基於 2017 年 3 月 1 日組織再造之概念及 2014 年 10 月 9 日聯邦政府發起之協議下，合併聯邦公共服務人事與組織機構及聯邦公共服務預算與管理控制機構等所成立。其業務職掌係於資訊科技、人力資源、組織控制與誠信政策、預算、會計及政府採購等領域協助各聯邦公共服務部門；BOSA 轄屬共 6 個總局，包括聯邦預算暨策略控制與誠信總局、聯邦流程簡化與數位化總局、聯邦會計及採購總局（DGFAP）、聯邦員工薪資及人力資源管理總局、聯邦員工招募及訓練發展總局、聯邦內部支援服務總局，其中本次參訪單位 DGFAP 主要職責係監督聯邦政府公共服務部門之財務報表及會計處理，以及編製聯邦政府合併財務報表等。

本次參訪議題包括比利時政府會計規範、財務報告與公庫撥款處理、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等，經與 DGFAP 官員分別就各項議題進行討論與交換意見，會後另提供補充說明及相關資訊等供參，對於我國政府會計未來持續精進相關規制及報表表達，有極大助益。茲依各項參訪議題說明如下：

一、比利時政府會計規範

- （一）據 BOSA 網站資料顯示，比利時定有 2003 年 5 月 22 日—關於聯邦國家預算和會計組織之法律、2009 年 11 月 10 日—制定適用於聯邦國家、社群、大區和共同社群委員會會計計畫之皇家法令，作為聯邦政府會計處理之準據；又該國設有公共會計委員會制定聯邦與地區會計準則，有關該委員會針對聯邦

¹ 比利時 14 個聯邦公共服務部門，包括總理府、公共政策及支援部門、外交外貿與發展合作部門、民政事務部門、金融服務部門、通訊傳播及交通運輸部門、就業勞工及社會對話部門、社會保障部門、健康食物鏈安全與環境部門、司法部門、經濟中小企業個體戶與能源部門、國防部門等 12 個公共服務部門（Service Public Fédéral），以及社會融合反貧困與社會經濟部門、科學政策部門等 2 個公共規劃服務部門（Service Public fédéral de Programmation）。

政府所制定之會計準則為何？針對地區制定之會計準則是否與聯邦政府一致？制定之依據及程序為何？是否參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如 IPSASs、IFRSs）？針對 IPSASB 近年新發布之公報（如 IPSAS 47 收入、IPSAS48 移轉費用等）如何因應，係直接採用、間接採用或評估國內需要進行調整？另針對編製年度會計報告是否有其他細節性執行規範？

1.有關比利時政府會計法律架構部分

(1) 首先 DGFAP 官員說明，比利時政府除聯邦國家政府外，尚有基於領土的管轄權之 3 個大區，包括佛拉蒙、瓦隆和布魯塞爾首都大區，另根據語言族群區分之 3 個社群，包括佛拉蒙語社群、法語社群及德語社群，並在法語及佛拉蒙語雙語並行之布魯塞爾首都區內，設有法語社群、佛拉蒙語社群及共同社群等 3 個委員會（詳圖 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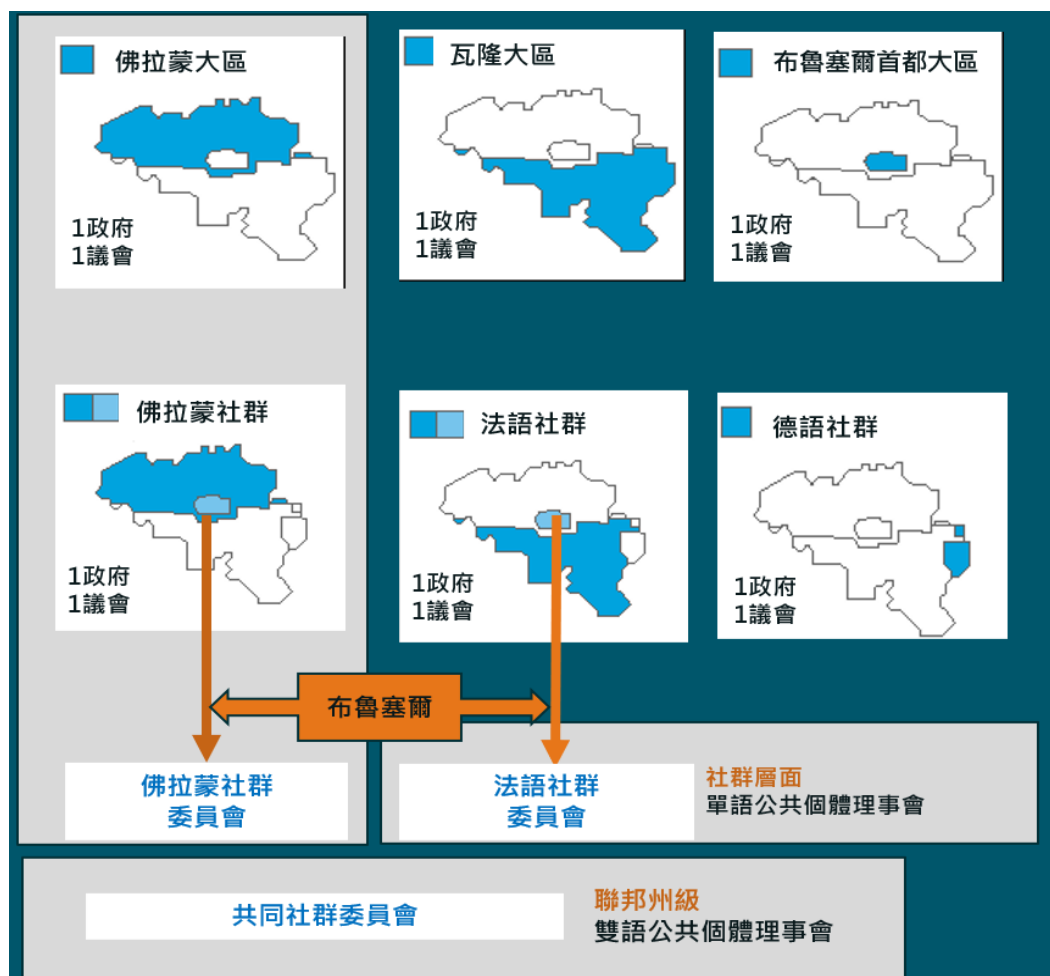


圖 28 比利時政府結構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BOSA (2024a)。

(2) 比利時政府會計法律架構依照其分別適用聯邦國家政府、社群及大區層級，以及共同適用層級，分為共同法律架構及個別法律架構（詳圖 29），其中共同法律架構，包括 2003 年 5 月 16 日制定適用於社區與大區預算、補貼控制和會計以及審計法院審計組織一般規定之法律（Loi fixant les dispositions générales applicables aux budgets, au contrôle des subventions et à la comptabilité des communautés et des régions, ainsi qu'à l'organisation du contrôle de la Cour des comptes，以下簡稱地方預算會計法），適用於社群及大區政府，包含共同社群委員會等；2003 年 5 月 22 日關於聯邦國家預算和會計組織之法律（Loi portant organisation du budget et de la comptabilité de l'Etat federal，以下簡稱聯邦預算會計法），適用於聯邦國家政府，包括聯邦國家行政部門、機構和企業等，以及 2009 年 11 月 10 日頒布制定適用於聯邦國家、社群、大區和共同社群委員會會計計畫之皇家法令（Arrêté royal fixant le plan comptable applicable à l'Etat fédéral, aux communautés, aux régions et à la Commission communautaire commune，以下簡稱皇家法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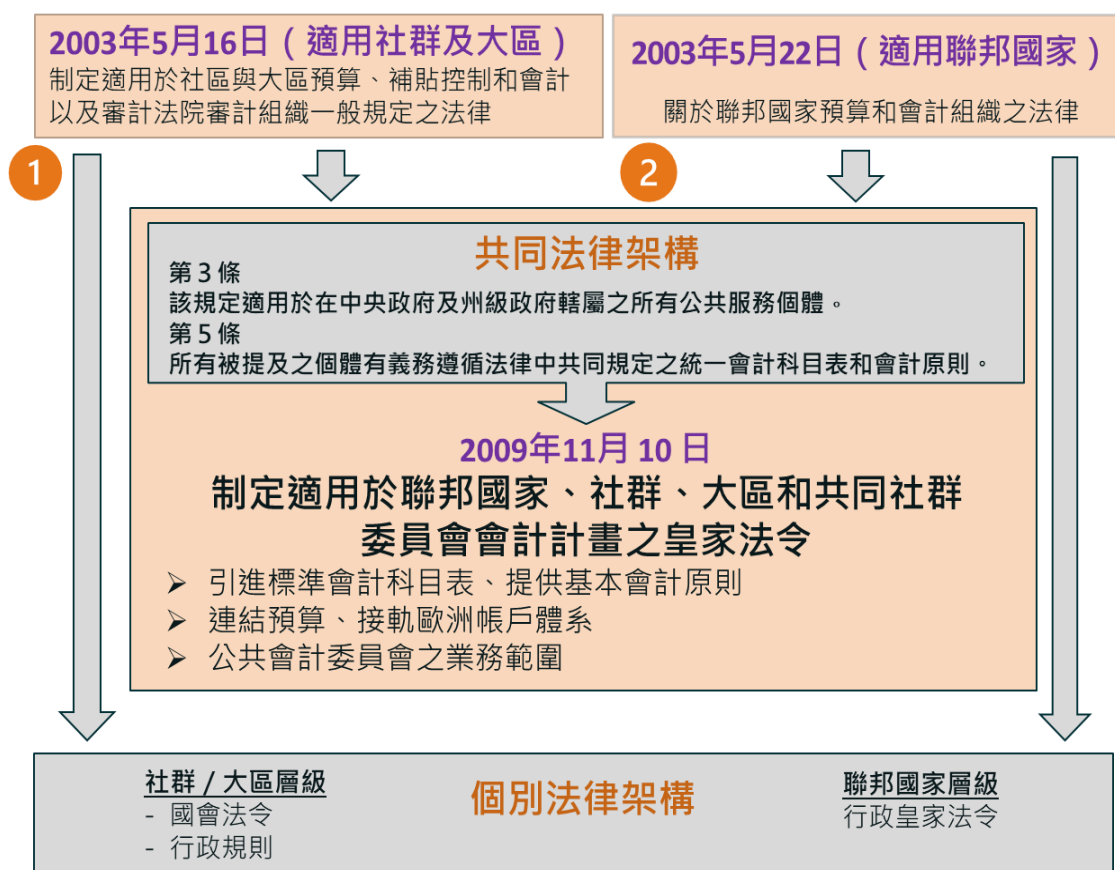


圖 29 比利時政府會計法律架構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BOSA (2024a)。

① 2003 年 5 月 16 日地方預算會計法

- A. 第 3 條、第 5 條及第 6 條，係關於社群及大區政府應依標準會計科目表編製總帳之規範，而標準會計科目表至少應包括 a. 資產負債表帳戶和收支帳戶類別，用於記錄財務會計架構內的交易、b. 預算帳戶類別，用於記錄預算會計架構內按經濟分類的收入和支出、c. 經濟和預算類帳戶；其預算年度及會計年度均為 1 月 1 日開始至 12 月 31 日結束。另規範總帳應按複式簿記之規則設置之規範，總帳包括所有資產、權利，以及各種債務、義務和承諾等。
- B. 第 9 條，係規範各社群及大區政府至遲應於次年 8 月 31 日提交總帳目，其中包括 a. 年度帳目，截至當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根據上一財政年度的收支情況編製之損益表、以收入和支出形式列出當年預算執行之摘要總表、b. 預算執行帳目，以預算帳目為基礎，與預算相同基礎之形式編製。

② 2003 年 5 月 22 日聯邦預算會計法

- A. 第 3 條，係敘明本法規定適用於聯邦國家服務部門（以下簡稱各部門），包括總行政部門、具有管理自主權但不具有法人資格的行政機關（以下簡稱自主核算之行政服務部門）、具有法人資格的公共行政機構（以下簡稱公共行政機構）、具有自主權但不具有法人資格的商業、工業或金融公司（即國有公司）。
- B. 第 4 條，係規範各部門均應編製總帳目，其中包括年度帳戶，並且在法律規定不免除其編製預算之情況下，亦應設立預算執行帳目。
- C. 第 5 條，係規範各部門應根據 2003 年 5 月 16 日制定之地方預算會計法第 5 條規定，保存其總帳目及編製其年度帳目。
- D. 第 6 條、第 11 條至第 13 條，係關於預算年度及會計年度均為 1 月 1 日開始至 12 月 31 日結束，以及各服務部門記帳及保存之規範，其總帳應包括其所有資產、權利、債務、義務及承諾等，各部門應按複式簿記記帳及保存其帳目，如屬預算執行事項，亦應同時記入預算類帳目。
- E. 第 17 條，係關於各部門年度帳目之規範，其應包括 a. 資產負債表 b. 損益表，列明所有收入和支出 c. 按照經濟分類之預算業務總表 d. 帳目說明。

- F. 第 27 條，係規範預算執行帳目應根據核准之預算分項編製。該帳目包括 a.收入，即在預算年度內確定為部門利益之權利、b.支出，即為履行預算年度內產生或簽訂的債務所需支付的款項，以及在預算年度內清算因以前發生的債務而產生義務的款項。
- G. 第 68 條，係關於所有進入一般行政部門之資金均集中在財政部門之帳戶之規範，即採統收統支原則，各部門所收取之收入，原則均應解繳國庫，再由財政部門統一辦理支付事宜。
- H. 第 110 條至第 112 條，係關於聯邦國家政府之年度帳目根據各部門記錄之會計交易編製、聯邦國家政府年度帳目應在相關年度之次年 9 月 30 日前提交眾議院和審計法院（Audit Court），以及聯邦國家政府年度帳目應在「比利時公報」（le Moniteur belge）上公布等之規範。

綜上所述，上開 2 法規訂有比利時各政府須依標準會計科目表編製總帳，亦須設置預算執行帳目即時記錄，以及年度帳目應包括財務會計基礎下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以及預算會計基礎下之預算執行摘要表等規範，建立財務會計及預算會計規範之基礎，作為比利時各政府會計處理之共同法律架構。

③ 2009 年 11 月 10 日皇家法令

皇家法令係比利時聯邦國家政府為落實上開 2 法規有關標準會計科目表及會計原則之規定，其內容摘述如下：

- A. 第 1 節（第 1 條），係闡明皇家法令適用於聯邦國家政府各部門，以及各社群及大區政府（以下簡稱各個體）之規範。
- B. 第 2 節（第 2 條至第 3 條），係關於標準會計科目表結構及組成之規範，標準會計科目表包括資產負債表類（第 1 類至第 5 類）、費用及收入類（第 6 類及第 7 類）、預算類（第 8 類及第 9 類）以及經濟和預算帳戶類別以及權利帳戶和資產負債表外承諾帳戶（第 0 類）。
- C. 第 3 節（第 4 條至第 16 條），係關於資產及負債之估價原則，其中包括土地及建築物每年應按市場價值進行重估、無形資產每年應根據其未來經濟效益的現值進行重新估值等；至於具體之估價規則及折舊方法等由公共會計委員會（Commission de la Comptabilité Publique）制定，亦同時確立公共會計委員會之業務範圍。
- D. 第 4 節（第 17 條），係關於各個體編製年度帳目之規範，明確規定各

個體每年應根據皇家法令附錄格式，提交資產負債表、包括該財政年度收支情況之損益表、預算執行摘要總表。

E. 第 5 節（第 18 條至第 26 條），係關於會計交易認列原則之規範，其中包括資產與負債、權利與義務、收入與支出不得抵消等。

另據皇家法令之立法說明及 DGFAP 官員說明，皇家法令標準會計科目表之第 1 類至第 7 類及第 0 類與適用於一般公司的標準科目表（1975 年 7 月 17 日有關企業會計法律及其實施法令）類似，另一方面，第 8 類和第 9 類則為皇家法令特有的，係基於預算業務之標準化經濟分類，有助於一般政府部門經濟資訊之彙整，並接軌 ESA。

綜上所述，皇家法令已引進標準會計科目表及提供基本會計原則，包括標準會計科目表、資產及負債評估原則、年度帳目編製及會計交易認列原則等規定，創設預算類會計科目表（第 8 類及第 9 類），並確立公共會計委員會業務範圍，作為比利時各政府會計共同法律架構。

(3) 至於比利時各政府會計個別法律架構部分，據 DGFAP 官員說明，聯邦國家政府、社群及大區政府以地方預算會計法、聯邦預算會計法及皇家法令為基礎，各自訂定執行上開法令架構之皇家行政命令、國會法令或行政規則，以為各政府會計處理之準據。復基於各政府會計之法令規範分散於各法令網站，爰 DGFAP 刻正積極研議以更清晰的方式彙整各會計法令之原則及規定，並創建對公眾開放之網站，以利於外界查看相關法規。

2.有關比利時公共會計委員會部分

(1) 比利時公共會計委員會之前身為國有資產清查委員會（Commission pour l'inventaire du patrimoine de l'État）及公共會計標準委員會（Commission de normalisation de la comptabilité publique），對於公共會計朝向權責發生基礎之推展助益甚大，爰先就上開 2 委員會對於公共會計發展之推動說明如下：

①國有資產清查委員會（1986 年至 2013 年）曾在會計改革準備階段提供以下工具，包括 A.制定首個評估公共資產和負債的綜合方法 B.首次提供非預算來源之會計資訊 C.草擬第 1 份綜合資產負債表及資產清單。

②公共會計標準委員會（1993 年至 2004 年）曾為國家公共會計改革提供首個藍圖，包括草擬共同法律架構（即地方預算會計法、聯邦預算會計法及皇家法令）、建立標準會計科目表，分為 6 個層級（類別、子類別、部門、子部門、帳戶和子帳戶），旨在供所有中央及州級政府遵循，以逐步實踐公共會計標準作業。

- (2) 目前比利時公共會計委員會係處理中央及州級政府會計諮詢之委員會，其由 18 名成員及 18 名替補成員組成，成員係由皇家法令任命，任期為 4 年，第 1 任任期自 2017 年 11 月 16 日生效，其中 10 名成員來自中央政府，分別為聯邦公共財政服務部門、聯邦公共服務政策與支持部門、比利時審計法院、財政監察局、國家統計局各 2 名，餘 8 名成員來自州級政府，分別為 3 個社群、3 個大區及 2 個共同社群委員會各 1 名成員，每年召開 3 至 4 次全體委員會議，並設有 2 個常設專家小組定期舉行會議，以產出諮詢成果送全體委員會議批准發布，惟該委員會之任何諮詢成果仍須經政治層面上獲得批准後，始得成為公認之政策或會計準則，亦即該委員會係屬諮詢機構，而非監管機構，此外，即使中央政府依該委員會諮詢成果批准相關法令，州級政府仍有權調整相關法令之架構。
- (3) 比利時公共會計委員會之業務範疇，主要係依皇家法令定義，包括會計科目及財務報表等會計程序之改革、資產及負債評價之共同原則（由常設專家小組第 1 組負責）、制定可能與預算相關之一般會計規則（由常設專家小組第 2 組負責）等 3 大業務範疇，並提供一般性及技術性諮詢建議，一般性諮詢建議係指關於共同法律架構之解釋，該諮詢建議非屬強制性之一般建議，至於技術性之諮詢建議，係關於上開 3 大業務範疇，該委員會則參考以下 5 種來源制定比利時適用之會計準則（依優先順序排列，第 1 項至第 3 項為直接來源，第 4 項及第 5 項則為間接來源）：
- ① 適用於共同法律架構之規定。
 - ② 適用於個別法律架構之規定。
 - ③ 根據 ESA 報告架構之 GFS 檢查規則。
 - ④ 遵循 EPSASs 尚在發展中之架構。
 - ⑤ 遵循 IPSASs 架構。
- (4) 依上開制定比利時適用之會計準則來源及據該委員會代表說明，比利時會計準則之制定，必須考量共同法律架構及個別法律架構之規定，因此，

在該委員會之成員不僅包括來自中央政府之代表，亦包括來自州級政府之代表，且另一重要參考來源係 ESA 報告架構之 GFS 檢查規則，亦即統計報告所需之資料在會計報告及準則架構占重要之角色；另該委員會表示尚無直接參考 EPSASs 或 IPSASs 辦理，且目前 EPSASs 迄未訂定明確之會計準則，至於當 IPSASs 發布新公報時，該委員會亦將召開討論未來遵循之可能性，惟 IPSASs 近年新發布之公報(如 IPSAS 47 收入、IPSAS 48 移轉費用等)，因其會計處理結果取決於收入及移轉費用之個別交易型態，惟與 ESA 報告之 GFS 檢查規則著重於上開交易之一般分類有所差異，確實對於導入 IPSAS 47 及 IPSAS 48 產生影響，將持續關注 EPSASs 及 IPSASs 準則制定動態。

(二) 近年是否有任何重大會計改革計畫，以使會計制度更有效、透明並且符合現代需求。如有，其計畫之重點和目標為何？

(1) 據比利時公共會計委員會代表說明，近年將針對皇家法令進行重大改革，基於該法令係於前任委員會之中央政府代表主導及委員會採多數決下，爰決定採取標準會計科目表，以達會計事務處理標準化之目標，而現今該委員會已改採須各代表一致同意，且實務上部分州級政府多已自行創建其公共會計委員會並自行規範其適用之會計科目表及會計原則，爰為尊重各政府代表之意見及追求各界共識，未來將研議不再採標準會計科目表，而改以一致性財務報表 (Uniform Financial Reporting) 進行規範，亦即倘各政府之財務報表得以一致性呈現，將不再統一約束其須採之會計科目。

(2) 在共同法律架構下，各政府之會計處理原先多採封閉式、紙本作業及獨立於其他系統之會計系統，且會計報表係基於 GFS 報告之統計需求，會計資訊亦僅侷限於標準會計科目表下之既定交易，以土地及建築物評價為例，中央政府均會連同州級政府所有土地和建築物進行重估，然現今都在各政府之員工多於 ERP 系統工作，亦即會計處理多係基於資料倉儲 (Data Warehouse) 之 ERP 系統中之一部分，並非使用獨立於其他部門之會計系統，亦即會計人員亦得使用會計模組以外之其他來源、資訊或數據，以土地及建築物重估價為例，因各單位多已各自進行其資產管理，並針對其庫存於資產管理模組進行評價，爰會計人員將得在會計模組連

結資產管理模組，運用其中資料作為會計評價之用，該委員會稱此種會計處理方式轉變為轉型會計（Transformational Accounting），爰將賡續研議推動轉型會計，以運用 ERP 系統中之所有可用資料，復為因應資訊科技發展，刻正研擬更新自 2012 年啟用之適用於聯邦公共服務部門 FEDCOM 會計系統，並因應 IPSASs 及 EPSASs 準則推展情形，持續與各界討論並取得共識，以逐步檢視更新皇家法令規定，朝向使會計資訊更有效及符合現代需求之目的。

(3)復依該委員會三大業務範疇，就比利時會計準則實務推動情形分述如下：

- ① 會計科目及財務報表等會計程序之改革：在交易會計（Transactional Accounting）方面，刻正研議廢止標準會計科目表及修正皇家法令；在轉型會計方面，刻正建立政府會計財務報表和附註之統一規範。
- ② 資產及負債評價之共同原則：已針對符合資產資格之土地及建築物進行評價提出諮詢建議，並刻正研議有關金融參與（類似我國企業員工利潤分享計畫）之評估原則。
- ③ 制定可能與預算相關之一般會計規則：刻正研議訂定政府補助及轉移支出之會計處理原則，以及關於融合權責發生基礎會計及修正權責發生制基礎會計之原則。

二、比利時聯邦政府財務報告及公庫撥款處理

(一) 聯邦政府對外定期公布的財務報告有哪些？其報導個體、報表種類、編製頻率各為何？

有關比利時聯邦政府對外定期公布之財務報告部分，據 DGFAP 官員說明及依聯邦預算會計法第 4 條、第 110 條及第 112 條規定，DGFAP 係依各部門記錄之會計事項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並每年公布於「比利時公報」及相關網站，惟各部門依法編製之單獨財務報表，目前未對外公布，依法僅公布所有部門合併後之合併財務報表；至於合併財務報表之涵蓋範圍，係按 ESA 國民帳戶體系 S13 廣義政府下之 S1311 中央政府機構部門分類定義，包括聯邦政府所有之行政部門及所控制之非營利性機構等，但不包括州政府、地方政府及社會保障基金；合併財務報表種類為資產負債表、損益表、預算執行摘要表（經濟分類編碼係依 ESA 之經濟架構）及附註說明等 4 種，編製頻率則為每年 1 次。

(二) 聯邦政府各行政部門年度所需經費如何籌措？若採統收統支，各行政部門收到公庫撥款與將款項解繳公庫時，是否認列為收入及支出，抑或為其他會計處理？是否依 IPSAS 第 18 號公報於部門別報告中表達？實務作法為何？

據 DGFAP 官員說明，比利時聯邦政府各行政部門所需經費之資金來源，來自於無對價交易收入(主要係稅課收入)及對價交易收入(服務費收入等)，以及通過資本市場借款等，其中主要資金來源於政府稅課收入，由聯邦財政公共服務部門 (Service Public Fédéral Finances，以下簡稱聯邦財政部) 收取，並由其負責聯邦政府各部門之現金管理 (即採統收統支)，統一管理各部門解繳之款項及撥付款項至各部門之銀行帳戶，爰此，茲因各部門之資金來源主要係來自於聯邦財政部按核定之支出預算額度所撥付之款項，當各部門收到聯邦財政部所撥付之款項及將款項解繳至聯邦財政部時，爰會在其部門之損益表認列為收入或支出，惟未另制定公報明確規範公庫撥款之會計處理。以聯邦經濟公共服務部門 (Service public fédéral Économie) 損益表為例，因該部門本身並無對價交易收入及對價交易收入等，其部門收入項目主要為聯邦財政部所撥付之款項，而在聯邦財政部之損益表，其支出項目則主要呈現撥付予各部門銀行帳戶之款項。綜上，聯邦財政部與各部門銀行帳戶間之現金交易，在其部門別單獨之損益表中記錄為收入或支出，然因部門別之損益表依法無須公開，嗣 DGFAP 在編製聯邦政府合併損益表過程中，透過會計 ERP 系統設定上開收支科目代碼，即可運用系統自動沖銷功能予以沖銷，爰經沖銷後之合併損益表，係呈現稅課收入等收入及各部門薪資及商業服務支出等具商業實質之支出等項目，而不表達各部門間收到之聯邦財政部撥款及解繳予聯邦財政部之款項等內部往來事項。

三、比利時 2022 年聯邦合併帳目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編製情形

(一) 有關 2022 年聯邦合併帳目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合併報表之編製範圍為何？對於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對象為何？是否包含國家經營之事業體？被投資者之資產、負債、收入、支出等資訊，科目係採逐行加總方式合併或單行加總合併，抑或為其他合併方式？如何表達被投資者之其他綜合損益？

據 DGFAP 官員說明，比利時聯邦政府於 2013 年首度編製完成總行政部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包括 12 個聯邦公共服務部門及 2 個聯邦公共規劃服務部門)，嗣於 2019 年編製完成包括總行政部門 (由聯邦公共服務部門及聯

邦公共規劃服務部門組成)、自主核算之行政服務部門與公共行政機構及其類似機構之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其合併報表之編製範圍，係針對 ESA 國民帳戶體系 S13 廣義政府下之 S1311 中央政府機構部門進行合併，即包括聯邦政府所有之行政部門及所控制之非營利性機構等，但不包括州政府、地方政府及社會保障基金。

復依 BOSA 網站公告之 2022 年聯邦合併帳目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合併報表(詳表 8 及表 9)資料及 DGFAP 官員說明，有關聯邦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方法，採取全面合併法，係依合併報表編製範圍內之各機構所提供按項目分類之各類試算表與呈現合併範圍內各機構間交易餘額之資產負債表等資料合計，並透過會計 ERP 系統設定應沖銷之內部往來交易科目代碼，如同同一機構集團間之收入移轉科目等，運用系統自動沖銷功能辦理沖銷，以減少手工沖銷程序。經合併沖銷後，比利時聯邦政府合併資產負債表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對象已不包括合併之 S1311 中央政府機構部門，惟部分國家經營事業體(類似我國國營事業)，因其非屬合併報表之編製範圍，爰針對上開機構投資之淨現值仍係權益法認列為股權投資，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以單行方式表達，此外並不表達被投資者之其他綜合損益相關資訊。

表8 比利時聯邦政府2022年合併資產負債表

科目	單位：歐元	
	2022年	2021年
固定資產	96,321,266,657.26	86,250,200,621.88
一年後的應收帳款	8,830,974,395.42	9,067,785,604.52
加工庫存和其他庫存	4,066,539,108.67	3,705,221,862.55
一年內到期的應收帳款	29,422,486,884.23	10,732,176,657.98
一年內的金融投資	22,291,369,624.61	28,841,571,881.45
其他資產	5,857,612,646.24	2,114,068,233.54
總計	166,790,249,316.43	140,711,024,861.92
淨資產	382,968,122,729.71	383,830,220,661.41
未來負擔準備金	-8,112,961,796.77	-1,656,734,694.10
一年以上負債	-413,357,483,340.60	-392,422,721,150.84
一年內應付款項	-37,686,493,678.63	-39,102,999,242.00
一年內的金融貸款	-64,419,769,685.10	-65,455,994,226.52
其他負債	-26,181,663,545.04	-25,902,796,209.87
總計	-166,790,249,316.43	-140,711,024,861.92

資料來源：翻譯自BOSA (2024b)。

表9 比利時聯邦政府2022年合併損益表

單位：歐元

	2022年	2021年
II A - 日常費用		
生產和營運成本	15,600,278,918.07	13,399,078,763.12
對生產的經濟補貼	1,901,144,824.13	1,751,012,565.44
稅費	149,245,793.28	148,567,337.76
利息和其他流動財務費用	9,011,384,934.80	9,355,958,741.35
社會福利	3,521,575,058.27	3,195,362,638.99
第三方收入之移轉	119,066,606,474.94	114,599,169,306.63
當期總支出	149,250,236,003.49	142,449,149,353.29
II B - 資本成本		
資本轉移	1,775,846,940.29	818,730,280.84
資本損失	4,880,233,292.96	7,108,293,626.27
資本總成本	6,656,080,233.25	7,927,023,907.11
總費用 (II A 和 B)	155,906,316,236.74	150,376,173,260.40
II A - 經常收入		
生產和營業收入	-4,312,211,816.85	-3,489,410,142.97
生產和進口稅	-49,674,833,186.71	-45,143,326,150.29
所得稅和財富稅	-89,216,917,304.65	-68,402,113,392.05
實際和估算的社會福利支出	-57,983,905.02	-60,426,462.35
利息和其他經常性財務收入	-3,597,847,219.53	-3,137,465,870.72
稅收以外之收入轉移	-4,176,420,077.54	-4,773,928,781.40
當期總收入	-151,036,213,510.30	-125,006,670,799.78
IIB - 資本收入		
資本稅	-209,785,705.27	-209,409,023.40
其他資本轉移	-351,796,569.41	369,136,843.85
資本收益	-6,081,112,767.50	-4,151,627,207.49
資本總收入	-6,642,695,042.18	-3,991,899,387.04
總收入 (IIA 和 B)	-157,678,908,552.48	-128,998,570,186.82

資料來源：翻譯自 BOSA (2024b)。

(二) 2022 年聯邦合併帳目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其中損益表之報導格式，係先表達費用，再表達收入之考量為何？另 2022 年聯邦合併帳目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摘要中未表達餘絀數之考量為何？

據 DGFAP 官員表示，比利時聯邦政府合併之損益表報導格式(詳表 9)，係比照比利時一般公司適用之會計原則表達方式，先表達費用，再表達收入；至於聯邦政府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摘要中未表達餘絀數，主要因財務報表之編製係於本期收支餘絀結轉至淨資產後始辦理，且本期收支餘絀及累計餘絀均已列入資產負債表項下之淨資產項目。

(三) 聯邦政府出具有關綜合帳戶的評論是否係將預算會計與財務會計之資訊併同呈現在同一份報告中？是否係以預算執行摘要表(8-9 類)呈現預算會計與財務會計間之差異？是否針對不同報表使用者，如國會、審計法院、民眾等，分別提供差異資訊說明？如何促使其瞭解差異？

據 DGFAP 官員說明及網站公告之資料，比利時聯邦政府出具有關 2022 年綜合帳戶的評論 (Commentaire relative aux comptes consolidés)，其內容包括合併範圍與合併規則等說明、合併財務報表(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以及根據經濟分類(第 8 類及第 9 類)編製之預算執行摘要表(詳表 10)，係將預算會計與財務會計之資訊併同呈現在同一份報告，其中財務會計資訊為合併財務報表，而預算會計資訊則為預算執行摘要表(第 8 類及第 9 類)，係依據 ESA 國民帳戶體系呈現預算執行結果之摘要表，惟並未連結至財務會計，爰並無呈現預算會計與財務會計間之差異；惟 DGFAP 為勾稽預算會計與財務會計間之差異，另行編製工作底稿，以解釋折舊、年底分錄、成本與收入等差異結果。

至於 DGFAP 編製之比利時聯邦政府年度報表僅供審計法院審核及公告，並未針對不同報表使用者分別提供差異資訊，惟為提升外界對政府預算執行成果之瞭解，其官方網站上亦列有預算執行情形相關說明。

表10 比利時聯邦政府2022年預算執行摘要表

單位：歐元

	第 8 類	124,299,822,459.30
80	未分配支出	808,219.54
81	貨物和服務的經常性開支	14,787,857,871.95
82	利息和對上市公司經營虧損的捐助	7,042,128,416.38
83	將收入轉入其他分區	14,557,542,311.89
84	部門內部的收入轉移	47,046,720,012.33
85	向其他機構的資本轉移	1,200,600,176.10
86	部門內部的資本轉移	1,579,990,969.77
87	投資	2,611,195,524.34
88	貸款、股權投資和其他金融產品	4,659,522,965.03
89	公債--會計餘額	30,813,455,991.97

第 9 類		136,658,157,879.57
90	未分配收入	52,334,051.33
91	貨物和服務往來收入	3,224,181,994.47
92	財產收入	1,579,654,411.13
93	其他部門的收入轉移	74,521,651,590.05
94	一般政府部門內部的收入轉移	5,869,691,072.45
95	其他部門的資本轉移	545,861,056.23
96	部門內部資本轉移	1,477,050,301.46
97	投資	323,628,973.01
98	償還貸款、清算股權和出售其他財務收入	4,784,209,870.94
99	公債--會計餘額	44,279,894,558.50

註：上表數字部分係依據經濟分類之編碼，本表僅列至第一層級科目。

資料來源：翻譯自 Cour des comptes (2024)。

- (四) 聯邦債務機構預算執行時，當有一個交易事項發生，是否需依據預算會計、總會計及會計不同規範之會計科(項)目記帳，並需出具不同使用目的之財務報表，另是否可逕以會計科(項)目轉換之方式產製或提供聯邦州綜合年度帳目所需財務資料？亦或貴國有其他處理方式？

據 DGFAP 官員說明，比利時聯邦債務機構使用之會計系統雖係採用另一組 ERP 系統，然而當債務機構發生一個交易事項時，其會計分錄紀錄每日定期彙入聯邦政府彙編財務報表之 ERP 系統，無須透過會計科(項)目轉換之方式，即可產製或提供聯邦政府綜合年度帳目所需之財務資料。

四、其他議題

- (一) 聯邦政府年度會計報告是否有呈現綠色預算執行之資訊？若有，其編製依據為何？如何蒐集相關資訊？是否設有專項支出會計科目？資訊系統如何設計與標註？

據 DGFAP 官員說明，目前比利時聯邦政府環境保護相關預算之收支均未在預算中標記，亦即比利時聯邦政府未編製綠色預算 (Green Budgeting)，爰比利時聯邦政府年度會計報告亦未呈現綠色預算執行之資訊，惟因比利時係歐盟的一員，基於歐盟執行委員會與歐盟成員國已聯合制定歐盟綠色預算參考框架 (EU Green Budgeting Reference Framework，以下簡稱 GBRF)，為配合 GBRF，比利時已參與綠色預算框架培訓計畫並研議編製綠色預算。此外，比利時目前仍有其他工具可在政府支出和環境目標間建立連結，如：1. 彙整按國際政府職能分類之一般政府支出資料，發現僅 2.3% 用於環境保護，

其中最大宗 41% 用於減少污染。2. 聯邦稅收支出清單，其中免稅而導致之收入缺口僅 0.1% 與環境有關。3. 聯邦化石燃料補貼清單，列有補貼總額 130 億歐元，占 GDP 之 2.8%。4. 自 2018 年起發行綠色債券，前次發行金額為 45 億歐元，主要用以資助清潔交通、能源效率、再生能源之綠色支出。

(二) 聯邦政府綜合帳戶的評論中，列有資產、負債、收入、支出等條狀圖，且網站上亦有視覺化圖表，可一目瞭然政府財政狀況，是否有其他創新呈現方式？又是否有其他財務資訊加值運用之作法？

比利時聯邦政府目前僅就預算資訊製作視覺化圖表（詳圖 30），收入 2,563 億歐元，主要來自約 1,668 億歐元稅收及非稅收收入，以及 896 億歐元社會保障收入，支出 2,740 億歐元，用於社會保障、聯邦政府運作及利息支付等，至於決算等預算執行資訊之視覺化圖表則尚未製作。

單位：10 億歐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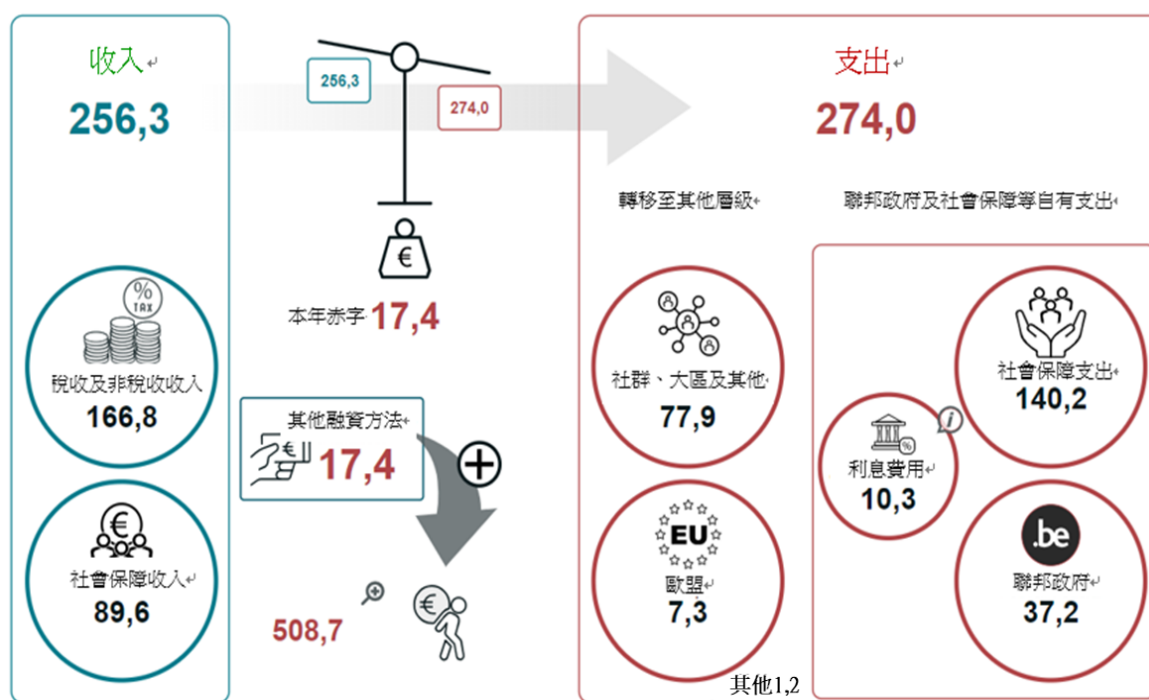


圖 30 比利時聯邦政府視覺化圖表—2024 年預算

註：本表「，」符號表記方式，係於比利時等歐洲國家代表小數點之表記方式。

資料來源：整理並翻譯自 BOSA (2024a)。

肆、心得與建議

本次參加 OECD 第 24 屆年度資深財務管理及報導官員研討會，透過會員國簡報及就特定議題交流討論，瞭解 OECD 強化財政報告、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合併財務報表、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精進方向與 IPSASB 及 IASB 等組織目前發展趨勢，並於會前參訪 BOSA 所屬 DGFAP，就我國政府面臨之政府會計精進議題交換意見，獲益良多。茲將值得參考或借鏡之心得與建議整理如下。

一、會議部分

(一) 強化財政報告－以我國中央政府決算資訊視覺化為例

由 OECD 會員國分享可知，財政報告係政府實現對民眾及其施政透明之主要工具，近年在國際數位化潮流及民眾對財政數據之需求下，各國透過持續發展 DIFR 平台，並結合 AI 及 Gen AI 技術，致力於強化財政報告，以提升民眾滿意度。冰島政府 DIFR 平台以表格和互動式圖表呈現視覺化報導，並提供民眾下載原始資料，未來規劃使用 AI 精進網頁，至於捷克政府 DIFR 平台提供民眾智能工具以創建動態報告，並可進行動態資料分析及原始資料下載，未來亦規劃透由使用 AI，處理民眾對入口網站之詢問。

茲以財政係庶政之母，亦為國家永續發展之重要關鍵，我國中央政府秉持落實財政紀律以維政府財政健全之原則，戮力達成與人民生活及經濟發展息息相關議題之施政計畫目標，並透過決算數據呈現前開計畫預算執行成果，以及回應民眾對於了解政府施政成果之需求。以我國中央政府決算資訊視覺化為例，主計總處為滿足民眾知的權利及使用需求，順應資料視覺化潮流，經擇選能見度及外界關注等議題，於網站建置「視覺化查詢專區」，以圓餅圖、長條圖、折線圖、氣泡圖及矩形式樹狀圖等視覺圖像方式呈現各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決算之成果，決算資訊更簡明清晰及公開透明，使民眾迅速理解中央政府決算收支，且另提供主計總處及審計部網站連結供使用者查詢原始數據。鑑於政府部門作業已朝向數位化發展及面對各界要求政府提供更有用之財務資訊需求下，未來持續關注國際數位化報導作法及經驗，朝開放政府之目標努力，並發展使用者導向之視覺化圖表，續精進我國視覺化業務之推動，並配合數位潮流趨勢運用 AI 等新興技術，提升決算資訊的可瞭解性及可比較性。

(二) 標準制定之最新進展－以我國維護現行公報為例

IPSASB 於 2023 年最終批核新 IPSASs 公報，包括 IPSAS 4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IPSAS 46 衡量、IPSAS 47 收入、IPSAS 48 移轉費用、IPSAS 49 退休福利計畫，復基於提倡引領公共部門永續發展報告獲得各界支持，爰將公共部門永續發展報告納入 2024 至 2028 年策略與工作計畫中，預計於 2024 年 9 月公布公共部門氣候相關揭露標準草案對外徵求意見，期透過公共部門永續發展報告標準規範。另 IPSASB 冀望 IPSASs 滿足利害關係人的期望，於 2024 年維護現行的 IPSASs 及啟動 IPSASs 實施後檢討。

以我國維護現行公報為例，考量我國自 2019 年配合會計法修正及參考 IPSASs 制定適合我國國情之會計準則公報以來，IPSASB 又增訂租賃、收入等新公報，為促使我國會計規制符合國際規範，已就我國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 2 號「政府收入認列之會計處理」之收入來源分類，分析其與 IPSASs 收入認列異同等；檢視第 4 號「政府固定資產之會計處理」之租賃會計現行實務狀況，及分析其與 IPSASs 租賃會計處理規範異同等，未來將考量我國國情及實務需要等，採循序漸進方式逐步趨同 IPSASs，以提升政府財務報導品質及會計資訊有用性，並將持續參酌國際公共部門會計理論發展，衡酌我國實務運作情形，賡續精進政府會計規制，俾使我國政府會計報導能接軌國際作法，提升我國財政透明度。

(三) 超越基礎：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以我國政府會計報告為例

由 OECD 會員國分享可知，各國致力於增進財務報表之可瞭解性，然因其所處階段有異，爰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新方法亦有異，愛爾蘭政府已努力全面朝向採權責發生基礎編製財務報表，義大利政府刻正透過網路推展已採用權責發生基礎編製之財務報表相關資訊，南韓政府積極研議改變現金基礎與權責發生基礎雙軌之財務報表，奧地利政府著手整合現金基礎與權責發生基礎之會計科目。

以我國政府會計報告為例，我國政府公務機關預算面向來採行現金基礎，會計面在近年來已持續朝落實權責發生基礎方向調整相關政府會計規制及作法，公務機關整體資產及負債全貌合併於 1 張平衡表內清楚表達，增進政府財務資訊完整性，會計報告之格式及會計科目，亦儘量採用與國際相同或類似者，朝淺顯易懂之用語，均與 OECD 會員國採權責發生基礎方向相

同；另基於依會計原則之會計收支與表達預算執行結果之預算執行收支有異，針對二者基礎不同所產生之差異，已增編預算執行與會計收支對照表，逐一將預算執行歲入歲出科目與會計收入支出科目進行對照，差異項目及其金額並於表下說明，以勾稽調節兩者間之差異，此與南韓政府作法類同。未來賡續蒐整研析實施權責發生基礎編製財務報表等 OECD 國家之作法，並持續關注國際政府會計理論之最新發展及 IPSASs 公報訂定情形，精進我國實施權責發生基礎會計之報表表達，以提升財務報導有用性，增進財務報表之可瞭解性。

(四) 分組討論 (C組：合併財務報表) — 以我國政府財務報表為例

由 OECD 會員國及 EUROSTAT 分享可知，各會員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皆面臨到許多挑戰，如澳洲政府距首次編製完成權責發生基礎之合併財務報表已逾 20 餘年，仍未能全面透過財務管理系統採電子化彙編，須透過試算表人工彙編，始得以順利完成，EUROSTAT 則表示有關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方法雖推行全面之逐行合併，然而實務上部分歐盟成員國考量政府部門及各公共公司採行不同會計政策下，係採以權益法之投資進行合併。

以我國政府財務報表為例，依政府會計準則公報第 8 號規定，政府財務報告，包括整體財務報表、公務機關財務報表、特種基金財務報表及其附註，其中政府整體財務報表，至少應包括整體資產負債表，其係將公務機關與特種基金之資產、負債及淨資產等各科（項）目逐行加總，並應將公務機關與特種基金間之內部往來加以沖銷。目前我國中央政府已依規定編製整體資產負債表 1 張，惟因公務機關及特種基金（含營業基金、作業基金、政事型基金）等性質殊異之會計事務，其中公務機關、政事型基金參採 IPSASs，營業基金採用 IFRSs，以及作業基金採用 EASs，其會計事務處理均有所差異，主計總處仍在研議探討我國涉有公務機關、營業基金、作業基金及政事型基金等不同類型收入支出科目下，編製整體收入支出表之可行性及具體作法。鑑於近年國際準則制定機構持續發展各類會計準則，復以政府會計涵蓋範圍廣泛，與 IPSASs、IFRSs 及 EASs 等眾多規範均有相關，亦增加彙編整體財務報表之複雜度，且囿於內部往來事項沖銷所需科目尚待研議妥處，後續亦涉及會計規制須大幅修正並增修系統等，將多方蒐集及分析 IPSASs 與先進國家之規定及作法，並考量我國國情及實務需要等妥為研處，採循序漸進方式逐步完成整體財務報表之編製，以持續精進我國整體財務報表內涵。

(五) 緊急情況下之支付管理—以我國COVID-19疫情期間紓困補貼措施為例

由 OECD 與其會員國分享可知，全球 COVID-19 疫情大流行和隨後政府援助大幅增加緊急情況下的政府支付數量，同時亦增加了不當付款和詐欺的風險，因此，近年來各國政府為提高政府緊急支出的時效性及準確性，投入大量數位工具技術的應用，加強數據治理及數位身分識別的發展及建立，以提高政府機關的審查能力，確保支付的正確性，惟涉跨單位數據共享及隱私安全性等面向，爰各國刻面臨精進數位技術及人員專業培訓等重要課題。

以我國 COVID-19 疫情期間紓困補貼措施為例，我國政府為因應疫情，緩解受疫情影響之產業及個人衝擊，於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項下編列紓困預算 3,968 億餘元，辦理個人生活補助及員工薪資補貼等紓困措施，然為使紓困補貼措施即時、有感，係採從寬認定、簡化申請、從速審核等便民方式辦理發放作業，惟在該緊急情況下之政府支付數量大幅增加下，致間有未能及時勾稽各案件重複發放或補貼對象資格不符之情事發生。我國政府為加強政府紓困補貼審核作業，已透過相關部會溝通協調機制，研議訂定共同性補助與查核規範之可行性，並將持續查明發放對象之請領資格，就不符資格者辦理補貼款追繳作業，未來辦理類此紓困措施，亦將參酌此次紓困作業系統即時勾稽比對及警示機制經驗，避免發生補貼對象重複領取或資格不符情事再度發生。為持續提高我國政府面臨緊急情況下之支出時效性以及準確性，未來持續參考 OECD 與其會員國分享經驗，就重大或特定緊急情況下之會計付款相關作業，與時俱進精進內部控制機制，並持續優化系統即時勾稽比對及警示機制，以降低不當付款和詐欺風險。

(六) 公共部門在財務管理和報導中使用之新技術精進—以我國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即時管理性報表為例

由 OECD 與各會員國分享可知，面臨數位時代來臨，財務報告流程中使用數位化、自動化和 AI 為時勢所趨，各國透由開發自動化控制流程，配合優化及升級財務管理系統，始能及時產製所需財務資料，同時亦將面臨會計及 IT 專家短缺等挑戰，刻正積極採取行動以迎接數位化和 AI 的挑戰。

我國面對數位時代，運用資訊科技處理會計業務已成為常態，我國政府善用數位技術之具體作法，以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

特別預算辦理期間即時提供管理性報表為例，主計總處於 COVID-19 疫情期間，基於現行政府會計報表之各機關預算收支情形係按月揭露，所提供資料不夠即時，考量我國中央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系統（Government Budget and Accounting Information Management System，以下簡稱 GBA 系統）已改為雲端服務模式，各機關開立傳票後資訊即寫入資料庫，為即時獲取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執行數據，爰以此為基礎擷取相關數據，並據以轉化為決策者所需管理性報表，提供決策參考。鑒於外界對於中央政府及特種基金財務狀況甚為關切，惟近年相關計畫細項執行資料係以人工查填方式辦理，已不具時效性與前瞻性，亦不符大數據時代潮流，未來持續檢討結合既有資訊系統功能及透過科技與數據分析提高行政效率，研議因應決策者需求及外界關注焦點設計各類管理性報表，以即時產製所需財務資料，提高會計數據加值運用價值，用以提供決策者攸關資訊，達成會計協助管理之目標。

二、參訪部分

茲就比利時政府會計規範、財務報告與公庫撥款處理、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等 3 個部分，依序說明。

（一）比利時政府會計規範

比利時聯邦政府及地方政府會計規範之共同法律架構，分為兩部分，其一係分別以地方預算會計法及聯邦預算會計法為基礎，訂有比利時各政府年度帳目應包括財務會計基礎下之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以及預算會計基礎下之預算執行摘要表等規範；其二係一體適用皇家法令，包括標準會計科目表、年度帳目編製及會計交易認列原則等規定，並訂有預算類會計科目表，以建立財務會計及預算會計規範之基礎。又有關各政府會計個別法律架構部分，其得各自訂定執行上開法令架構之行政法規。至於政府會計準則之制定，主要由公共會計委員會負責，該委員會之成員則來自聯邦政府及地方政府之代表，鑒於近年 IPSAS 新公報持續發布，該委員會已召開會議討論未來遵循之可能性，亦將持續關注國際會計準則制定動態，檢討研修相關會計規制。

我國會計法作為中央及地方政府部門處理會計事務之基本母法，亦為政府各類會計制度設計之準據，並在符合我國法律及國情下，參考 IPSASB 制定之 IPSASs 準則，制定、研（修）訂我國政府會計公報，嗣由政府會計共

同規範審議會專責政府會計共同規範之訂定與修正等工作，並提報上開審議會審議通過後，由主計總處函分行實施，係中央至地方政府一致適用之會計原則。由於近年 IPSAS 43 至 IPSAS 49 等多項新公報發布並陸續將於 2025 年及 2026 年實施，主計總處為此委託辦理「我國政府公務機關導入 IPSAS 43『租賃』公報之實務研究」，作為未來導入國際公共部門會計準則之參考，爰為接軌國際政府會計發展趨勢，將持續追蹤 IPSASs 新公報制定動態，蒐集比利時等 OECD 國家法制規範加以研析，適時研議納入精進我國政府會計規制，俾訂定更接軌國際趨勢之政府會計規範。

(二) 財務報告與公庫撥款處理

比利時聯邦政府財務報告，係比照該國一般公司表達方式，而我國中央政府財務報表，係參考 IPSAS 1 財務報表之表達公報，已趨近先進國家之作法；至於比利時聯邦政府公庫撥款處理部分，該國未制定公報明確規範，然基於聯邦財政部統一負責聯邦政府之現金管理（即採統收統支），為記錄聯邦財政部與各部門間之現金移轉交易，爰實務上係依標準會計科目表，按性質認列為部門收入或支出，並於部門損益表表達，嗣在編製聯邦政府合併損益表過程中，將上開收支予以沖銷，爰經沖銷後之合併損益表，並未表達上開各部門間之現金移轉交易，惟該國為接軌國際，刻持續關注 EPSASs 及 IPSASs 推展情形，逐步檢視該科目實務認列收支表達之妥適性。

我國將公庫撥款或機關收入繳庫分別於公務機關收入支出表以「公庫撥入數」或「繳付公庫數」科目列於收入段及支出段，且按月公告機關別收入支出表，嗣在中央政府總決算彙編時將所有機關合併為一報導個體，予以沖銷公務機關與公庫間之往來事項，爰在中央政府總決算收入支出表已未列入公務機關與公庫間領用與繳付數等。綜上，我國現行公務機關收入支出表將公庫撥款與收入繳庫列於機關收入支出表之收入及支出，且於總決算收入支出表亦未重複表達上開金額之呈現方式，與比利時聯邦政府部門損益表及合併損益表類同。然因比利時聯邦政府財務報表之報導方式與我國有別，且未制定公報明確規範公庫撥款之會計處理，經考量 IPSAS 47 收入公報預計於 2026 年生效，不再以對價與否劃分收入，且無公庫撥款之收入類型，爰將密切關注該號公報之實施情形，並在符合我國法律及國情下，採循序漸進方式精進所涉公庫撥款之會計處理。

(三)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

依 DGFAP 編製比利時聯邦政府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實務顯示，包括財務會計基礎之合併財務報表（合併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預算會計基礎之預算執行摘要表（呈現預算執行結果）。有關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依各部門及機構所提供之資料合計，並透過會計 ERP 系統設定應沖銷之內部往來交易科目代碼，如同一機構集團間之收入移轉科目等，以及運用系統辦理沖銷，減少手工沖銷程序。

我國中央政府已編有財務會計基礎合併公務機關之平衡表及收入支出表、預算會計基礎之歲入來源別決算表及歲出機關別（政事別）決算表。至我國整體資產負債表之編製，已明定公務機關與特種基金間應收（付）款項、預收（付）款項、借貸款項、代保管資產、對特種基金之投資等 5 項內部往來沖銷項目，刻正以系統優化內部往來沖銷功能，朝運用 GBA 系統彙編整體資產負債表，以提升彙編效率。

參考文獻

1. Cour des comptes. (2024) . 180e Cahier – partie IV : comptes annuels 2022 de l'État federal. Retrieved from <https://www.ccrek.be/fr/publication/180e-cahier-partie-iv-comptes-annuels-2022-de-l-etat>
2. FOD Beleid en Ondersteuning SPF Stratégie et Appui. (2024a) .Presentations: Belgian Public Accounting Context.
3. FOD Beleid en Ondersteuning SPF Stratégie et Appui. (2024b) .Résumé du bilan et comptes de résultats consolidés de l'année comptable 2022 de l'Etat federal.Retrieved from <https://bosa.belgium.be/fr/themes/budget-et-comptabilite/la-comptabilite-publique/les-comptes-annuels-de-letat-federal>
4. Moniteur Belge. (2024a) . 16 MAI 2003. - Loi fixant les dispositions générales applicables aux budgets, au contrôle des subventions et à la comptabilité des communautés et des régions, ainsi qu'à l'organisation du contrôle de la Cour des comptes. Retrieved from <https://www.ejustice.just.fgov.be/eli/loi/2003/05/16/2003003343/justel>
5. Moniteur Belge. (2024b) .22 MAI 2003. - Loi portant organisation du budget et de la comptabilité de l'Etat federal. Retrieved from <https://www.ejustice.just.fgov.be/eli/loi/2003/05/22/2003003367/justel>
6. Moniteur Belge. (2024c) .10 NOVEMBRE 2009. - Arrêté royal fixant le plan comptable applicable à l'Etat fédéral, aux communautés, aux régions et à la Commission communautaire commune. Retrieved from <https://www.ejustice.just.fgov.be/eli/arrete/2009/11/10/2009003434/moniteur>
7.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a)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Empowering fiscal reporting with digital and interactive approaches
8.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b)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Fiscal reporting development
9.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c)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Online Web Tool MONITOR Complete overview of public finance
10.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d)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IPSASB UPDATE

11.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e)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Report by the Public Interest Committee
12.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f)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IASB Update
13.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g)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EPSAS update
14.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h)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Central Government Accrual Accounting Reform
15.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i)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 New Strategies in Implementing Accrual Accounting” The Italian experience
16.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j)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The Last Mile Toward Citizen-Oriented Fiscal Reporting: Reshaping Financial Statement Presentation of Korean Central Government
17.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k)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A Decade of Accrual Accounting
18.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l)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Consolidating Public Accounts in Australia
19.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m)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EPSAS discussions on consolidation (for breakout session)
20.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n)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Paying the Right Person, in the Right Amount, at the Right Time
21.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o)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RPA/AI in Financial

Management

22.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p)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Digit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Finances General Directorate (DGFIP)-Strategy and Implementation
23.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q)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The verification of State expenditures assisted by automated predictive analysis processing (TAAP)
24.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r)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Report by the Secretariat
25. 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2024s) . Presentations: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 Technical Support Instrument Recent developments, current state of play and next steps for OECD Working Party on Financial Management and Reporting
26. 行政院主計總處會計決算處 (2024),〈善用財務數據 提升會計協助管理功能〉,《主計月刊》,第 819 期,頁 28~33。
27. 翁燕雪 (2021),〈創建即時性新冠肺炎特別預算管理性報表〉,《主計月刊》,第 784 期,頁 84~88。
28. 陳慧萍、陳文敏、詹宜鑫、賴慶純、楊秀蓉、何秀蓮 (2023),〈注入會計數位 DNA 提高會計資訊有用性〉,《主計月刊》,第 813 期,頁 58~62。
29.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2024),〈IFRS 基金會之工作計畫〉,取自 <https://www.ardf.org.tw/iasb1.html>
30. 黃兆君 (2024),〈精進會計決算業務 強化財務報導品質〉,《主計月刊》,第 820 期,頁 42~46。

附錄 1：第 24 屆年度資深財務管理及報導官員研討會發言稿

主席、各位與會貴賓，早安，大家好：

我是王惠津，服務於中華台北的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主計總處主要係處理國家預算、會計及統計等事務，我任職於會計決算處，專責辦理會計與決算相關業務。重要工作包括加強政府會計研究與發展、審編中央政府年度決算與半年結算財務報告，以及彙整編造中央政府整體財務報表等，很榮幸參加本次會議，謝謝。

Dear distinguished participants, good morning.

My name is Wang, Huei-Jin. I'm working at the Directorate General of Budget, Accounting and Statistics of Executive Yuan (Chinese Taipei). The department of Accounting and Financial Reporting where I work is responsible for dealing with accounting and final reporting. The vital businesses include strengthening government accounting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reviewing and preparing financial statements of central government general and subsidiary agency final accounts, and compiling the consolidated financial statements of central government. It is a great honor to represent Chinese Taipei to participate in this meeting, thank you.

附錄 2：會議及參訪照片



主計總處王專門委員惠津（左 4）、張專員浚仰（左 2）與 BOSA 官員 Frank Schram（左 1）、Bart Menschaert（左 3）、Sandra Pas（右 3）、Joris Schelkens（右 2）及 Jurgen Nelens（右 1）合影。



主計總處王專門委員惠津（左 2）、張專員浚仰（左 1）與我國駐歐盟兼比利時代表處經濟組許組長莉美（右 2）及曹經濟秘書嘉純（右 1）合影。



主計總處王專門委員惠津（左 2）、張專員浚仰（左 1）參加第 24 屆 OECD 年度資深財務管理及報導官員研討會合影。



主計總處王專門委員惠津（左 2）、張專員浚仰（左 1）與我國駐法國代表處經濟組陳組長高煌（右 1）合影。